

希伯來書

范秉添牧師 整理

希伯來書簡介

作者：不詳

日期：可能在**65-69AD**

地點：不詳

對象：羅馬的猶太基督徒

目的：作者勸勉他們要堅守信仰，千萬別走回頭路，並且要羨慕一個在天上更美的家鄉。





- **時間：**聖殿被毀之前 (<70AD)，尼祿開始逼迫基督徒之後 (>64AD)，可能在65-69AD之間。



寫信
動機



- 當時的猶太基督徒正面臨信仰兩大危機：
 1. 外有羅馬政權逼迫，要他們放棄信仰。
 2. 內有猶太主義者勸誘，要他們回到舊約律法。
- 當時猶太教是合法的，基督教卻是非法的。猶太基督徒若回猶太會堂，可免受逼迫，但須否認耶穌。本書作者勸勉他們堅守信仰，千萬別走回頭路。

提要



■ 別走回頭路(1-10章)

- ▶ 兒子比僕人更好(1-6)：勝過先知、天使、使者(摩西)、大祭司(亞倫)
- ▶ 本體比影子更好(7-10)：更高等次的祭司、更美的約、更美的祭物

■ 繼續向前行(11-13章)

- ▶ 效法信心偉人，定睛仰望耶穌，盼望天上家鄉

鑰詞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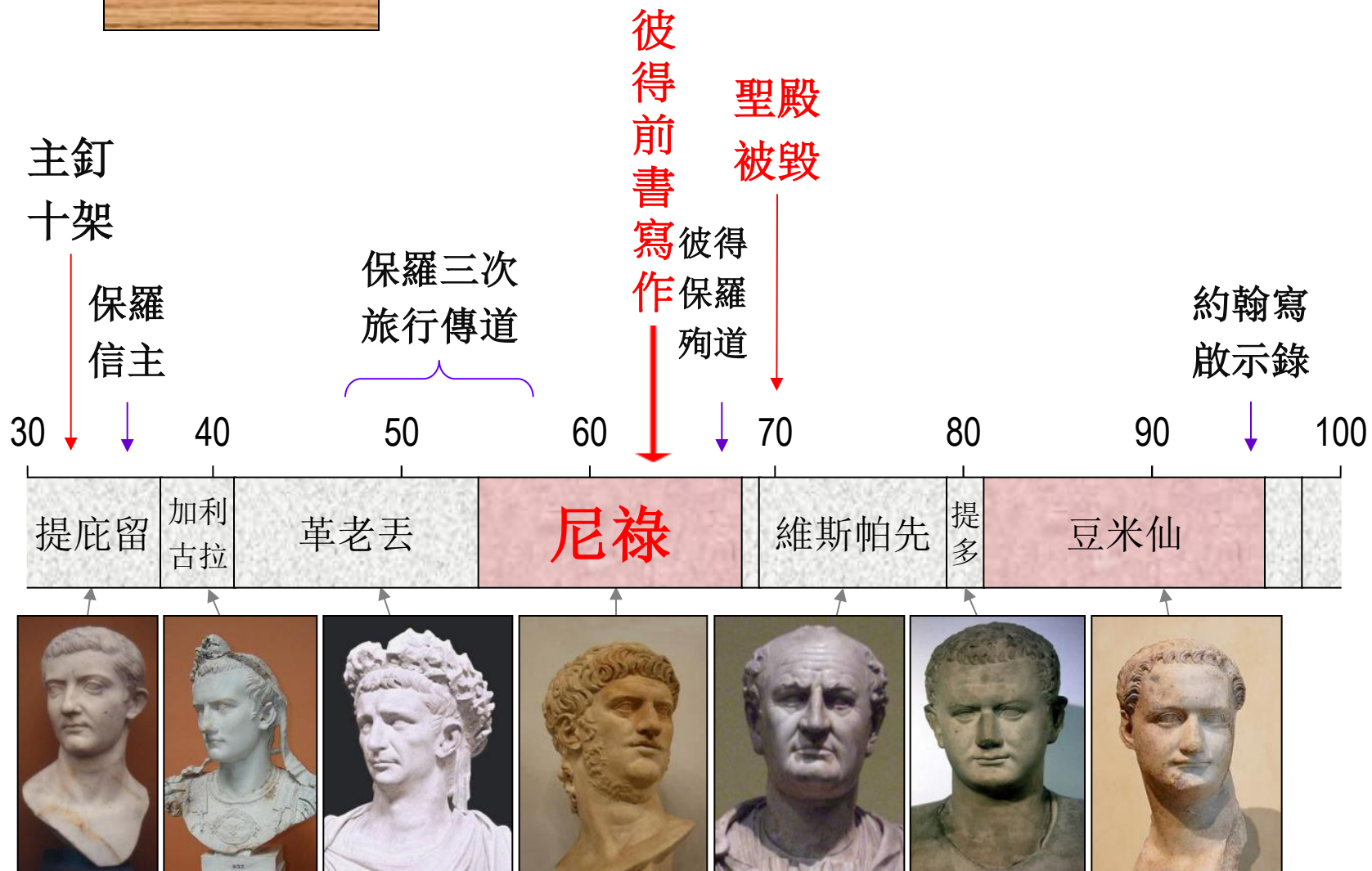
■ 更美

更美的指望，更美的約，更美的職任，更美的應許，更美的祭物，更美的家業，更美的家鄉，更美的復活，更美的事。

■ 信心

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。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

新約背景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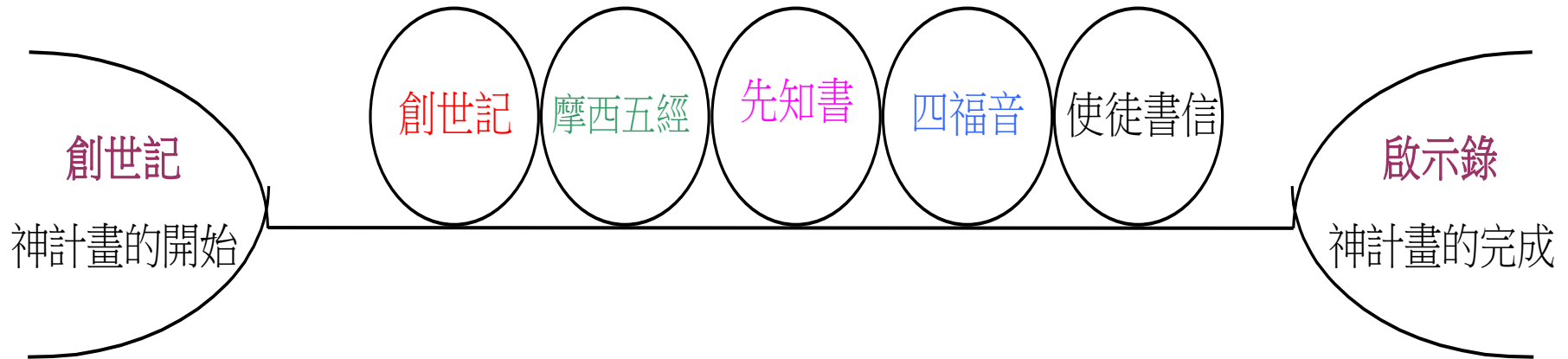


羅馬皇帝尼祿
54-68年作王
64年羅馬大火



大火連燒五天，羅馬城的十四個區中，有三區全毀，七區受重創。

神永恆的計畫



神的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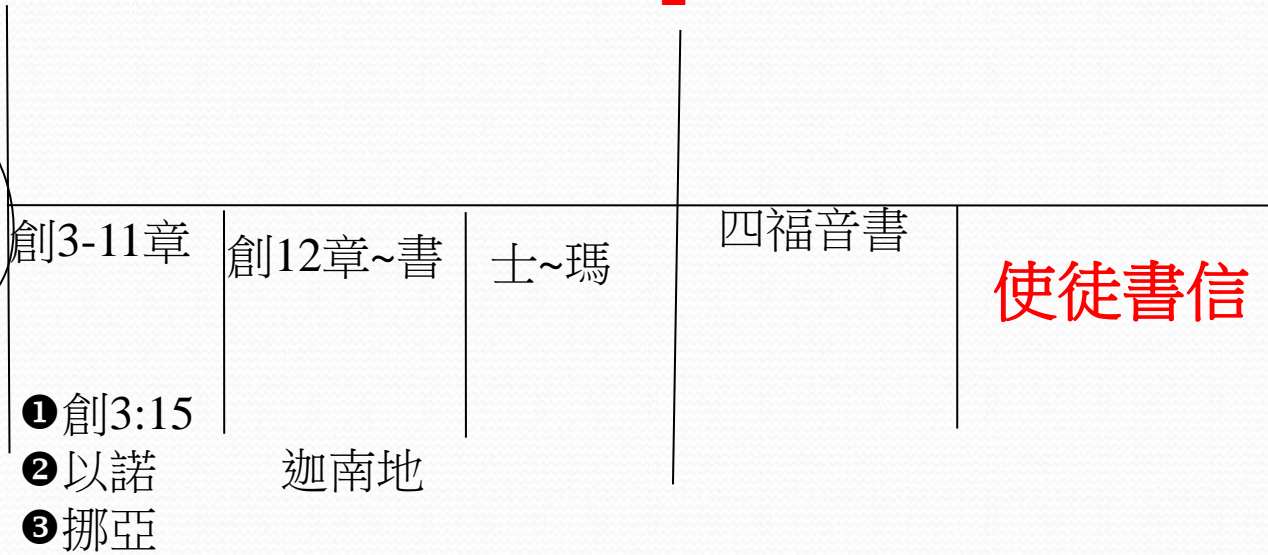
舊約（模型）



新約（實體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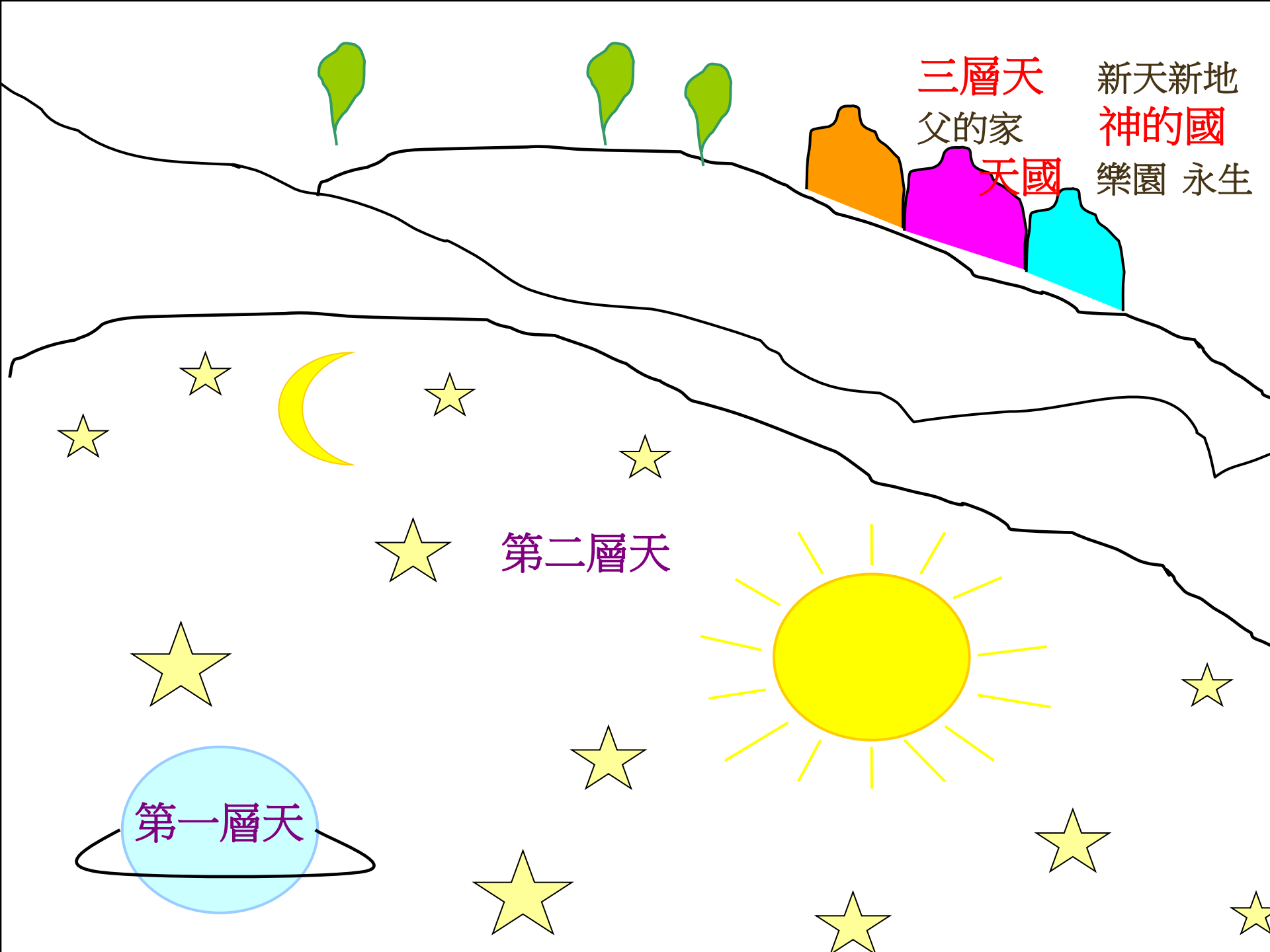
神國的開始
（創1.2章）
伊甸園



神國的完成
（啟21.22章）
新天新地

天國（神的國）

- 主耶穌來到世界，首先宣講的內容是：「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！」。（太4:17）
- 但耶穌對他們說：我也必須在別城傳神國的福音，因我奉差原是為此。（路4:43）
- 耶穌來到世上所介紹的天國，以幾個名稱出現：
- 天國、神的國、永生、樂園、父的家、新天新地。天國指的是場所，這國不是在地上，乃是在天上。保羅稱這是第三層天，我們所生活的地球是第一層天，宇宙是第二層天，天國是第三層天。
- 神的國、是說明這國不是人所建立的，而是神所建立的。永生、是指永遠的國。樂園，是說明那國多麼的美好。父的家、是指慈愛的天父為祂的兒女們所預備的天家。



三層天

新天新地

父的家

神的國

天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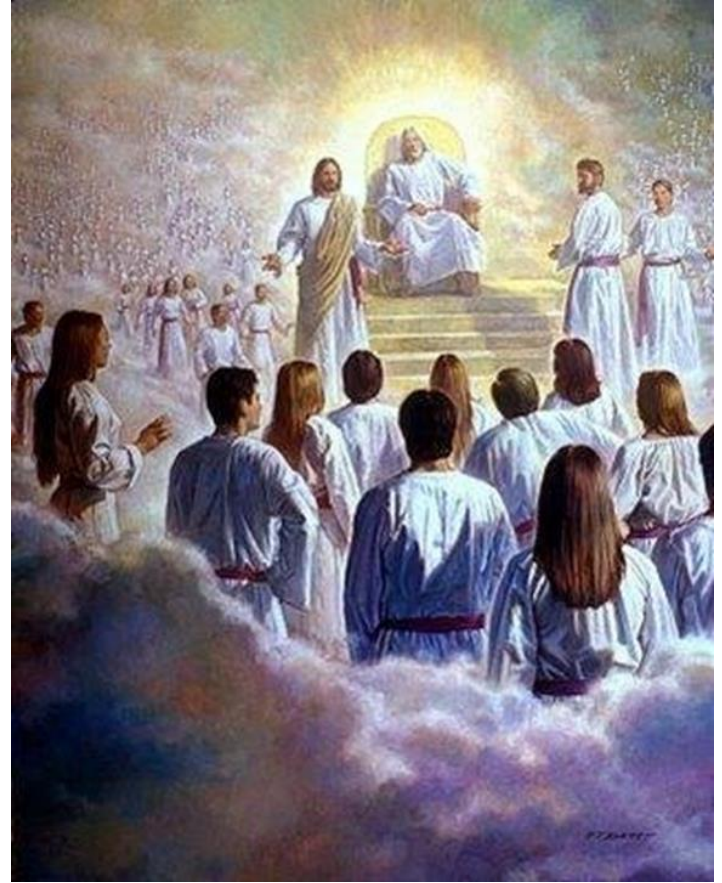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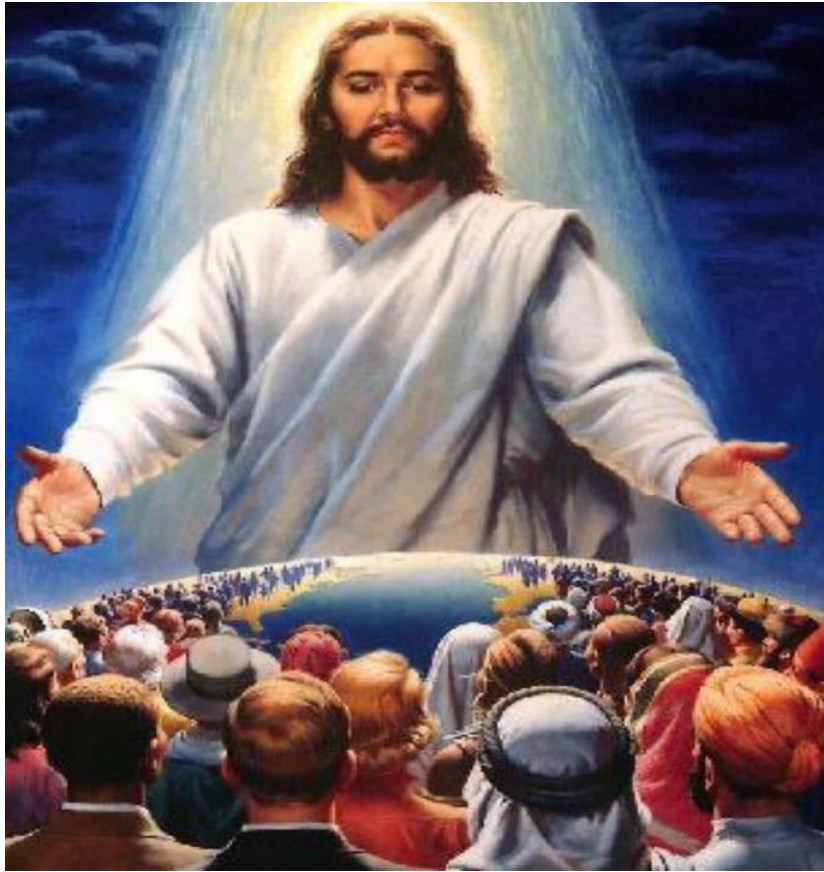
樂園 永生

第二層天

第一層天

大綱

-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**1:1-1:3**
-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
 - A、基督高過天使 **1:4-2:18**
 -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**3:1-4:13**
 -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**4:14-7:28**
 -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**8:1-9:28**
 -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**10:1-10:39**
-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**11:1-12:29**
-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**13:1-13:25**



神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，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；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，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。他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神本體的真像，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。他洗淨了人的罪，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（來1:1-3）

大綱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| 1:1-1:3 |
|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| 1:4-10:39 |
| A、基督高過天使 | 1:4-2:18 |
|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| 3:1-4:13 |
|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| 4:14-7:28 |
|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| 8:1-9:28 |
|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| 10:1-10:39 |
|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| 11:1-12:29 |
|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| 13:1-13:25 |



他所承受的名，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，就遠超過天使。所有的天使，神從來對哪一個說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你？又指著哪一個說：我要作他的父，他要作我的子？再者，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（或作：神再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），就說：神的使者都要拜他。論到使者，又說：神以風為使者，以火焰為僕役；（來1:4-7）



論到子卻說：神啊，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；你的國權是正直的。你喜愛公義，恨惡罪惡；所以神，就是你的神，用喜樂油膏你，勝過膏你的同伴；又說：主啊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；天也是你手所造的。天地都要滅沒，你卻要長存。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；你要將天地捲起來，像一件外衣，天地就都改變了。惟有你永不改變；你的年數沒有窮盡。(來1:8-12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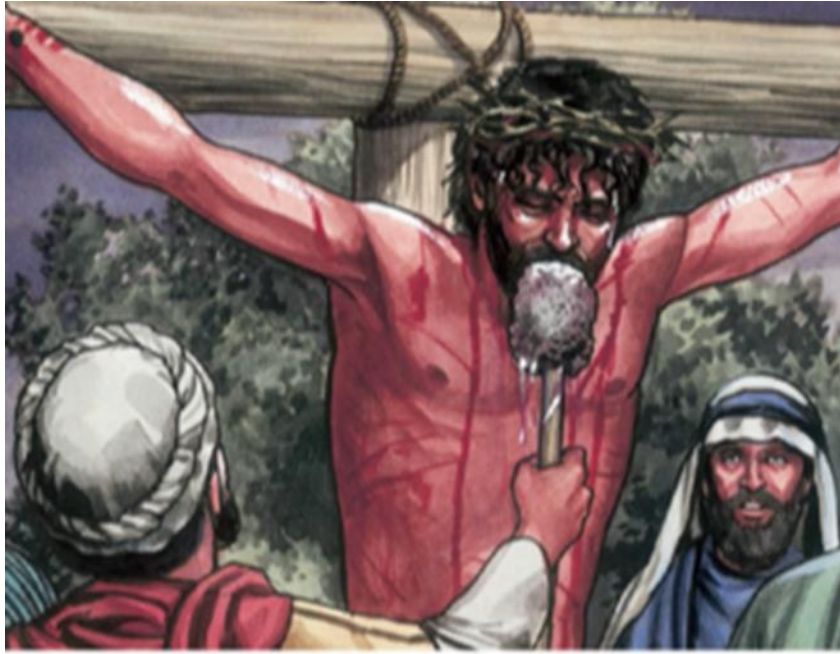
所有的天使，神從來對哪一個說：你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？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、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嗎？(來1:13-14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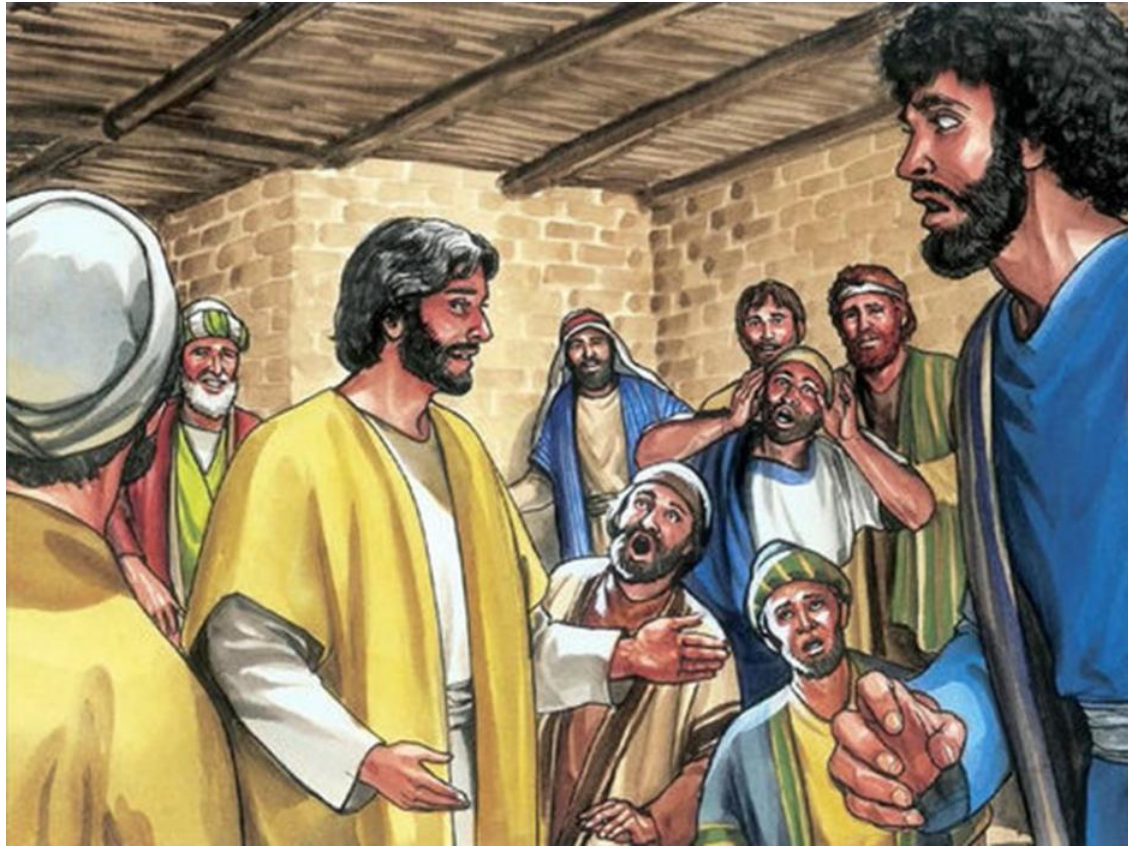
所以，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，恐怕我們隨流失去。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的；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。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，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。神又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神蹟、奇事和百般的異能，並聖靈的恩賜，同他們作見證。(來2:1-4)



我們所說將來的世界，神原沒有交給天使管轄。但有人在經上某處證明說：人算什麼，你竟顧念他？世人算什麼，你竟眷顧他？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（或作：你叫他暫時比天使小），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，並將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，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。既叫萬物都服他，就沒有剩下一樣不服他的。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。（來2:5-8）



惟獨見那成為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（或作：惟獨見耶穌暫時比天使小）；因為受死的苦，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，叫他因著神的恩，為人人嘗了死味。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，使救他們的元帥，因受苦難得以完全，本是合宜的。（來2:9-10）



因那使人成聖的和那些得以成聖的，都是出於一。所以，他稱他們為弟兄也不以為恥，說：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，在會中我要頌揚你；又說：我要倚賴他；又說：看哪，我與神所給我的兒女。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
(來2:11-15)



他並不救拔天使，乃是救拔亞伯拉罕的後裔。所以，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，為要在神的事上成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。他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，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。

(來2:16-18)

大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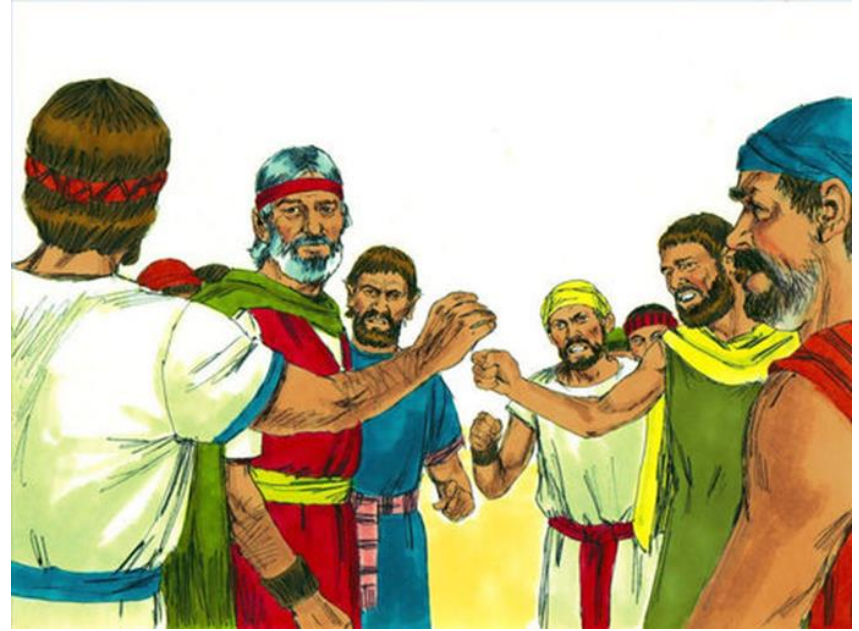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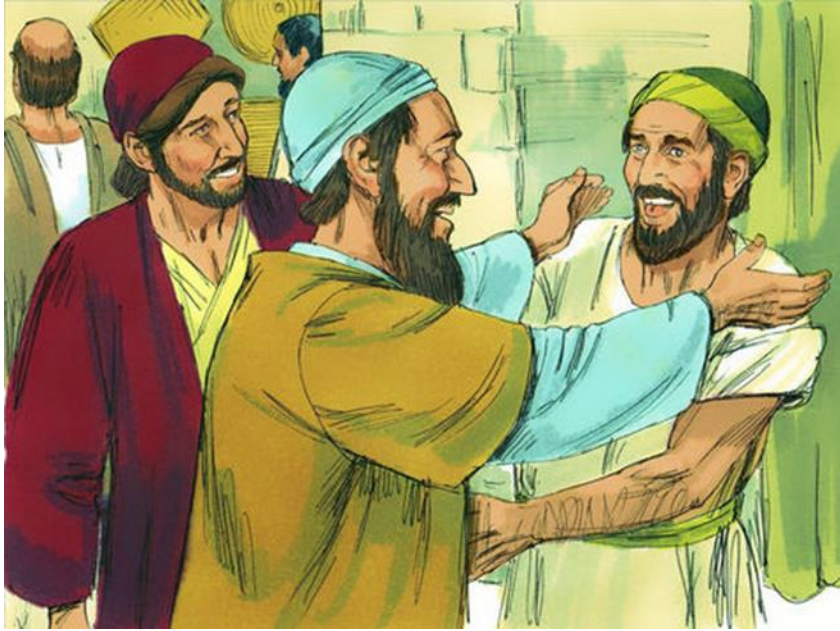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| 1:1-1:3 |
|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| 1:4-10:39 |
| A、基督高過天使 | 1:4-2:18 |
|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| 3:1-4:13 |
|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| 4:14-7:28 |
|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| 8:1-9:28 |
|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| 10:1-10:39 |
|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| 11:1-12:29 |
|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| 13:1-13:25 |



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啊，你們應當思想我們所認為使者、為大祭司的耶穌。他為那設立他的盡忠，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。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榮耀，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；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。摩西為僕人，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，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。但基督為兒子，治理神的家；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，便是他的家了。(來3:1-6)



聖靈有話說：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，就不可硬著心，像在曠野惹他發怒、試探他的時候一樣。在那裡，你們的祖宗試我探我，並且觀看我的作為有四十年之久。所以，我厭煩那世代的人，說：他們心裡常常迷糊，竟不曉得我的作為！我就在怒中起誓說；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。(來3:7-11)



弟兄們，你們要謹慎，免得你們中間或有人存著不信的惡心，把永生神離棄了。總要趁著還有今日，天天彼此相勸，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，心裡就剛硬了。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，就在基督裡有分了。經上說：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，就不可硬著心，像惹他發怒的日子一樣。(來3:12-15)



那時，聽見他話惹他發怒的是誰呢？豈不是跟著摩西從埃及出來的眾人嗎？神四十年之久，又厭煩誰呢？豈不是那些犯罪、屍首倒在曠野的人嗎？又向誰起誓，不容他們進入他的安息呢？豈不是向那些不信從的人嗎？這樣看來，他們不能進入安息是因為不信的緣故了。
(來3:16-19)



我們既蒙留下，有進入他安息的應許，就當畏懼，免得我們（原文是你們）中間或有人似乎是趕不上了。因為有福音傳給我們，像傳給他們一樣；只是所聽見的道於他們無益，因為他們沒有信心與所聽見的道調和。但我們已經相信的人得以進入那安息，正如神所說：我在怒中起誓說：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！其實造物之工，從創世以來已經成全了。（來4:1-3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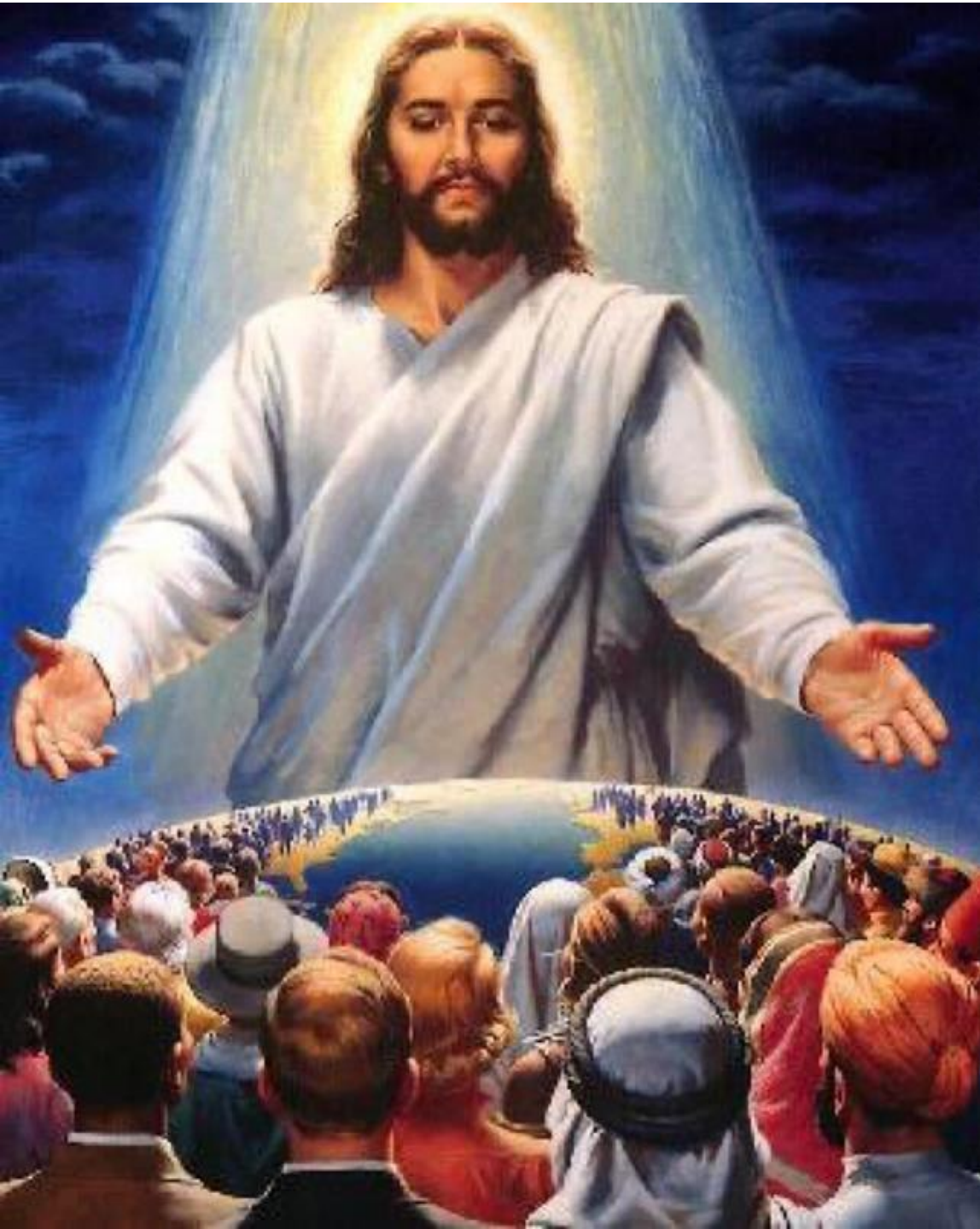


論到第七日，有一處說，到第七日神就歇了他一切的工。又有一處說：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！既有必進安息的人，那先前聽見福音的，因為不信從，不得進去。所以過了多年，就在大衛的書上，又限定一日，如以上所引的說：你們今日若聽他的話，就不可硬著心。(來4:4-7)

天地揭秘系列



若是約書亞已叫他們享了安息，後來神就不再提別的日子了。這樣看來，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存留。因為那進入安息的，乃是歇了自己的工，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樣。所以，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，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。(來4:8-11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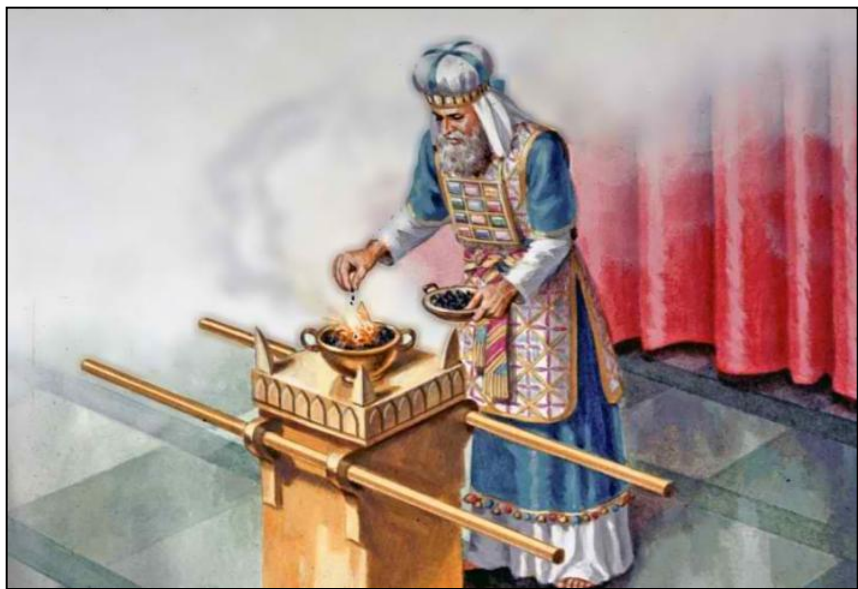
神的道是活潑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，甚至魂與靈，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並且被造的沒有一樣在他面前不顯然的；原來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，都是赤露敞開的。(來4:12-13)

大綱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| 1:1-1:3 |
|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| 1:4-10:39 |
| A、基督高過天使 | 1:4-2:18 |
|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| 3:1-4:13 |
|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| 4:14-7:28 |
|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| 8:1-9:28 |
|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| 10:1-10:39 |
|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| 11:1-12:29 |
|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| 13:1-13:25 |



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神的兒子耶穌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(來4:14-16)



凡從人間挑選的大祭司，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，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（或作：要為罪獻上禮物和祭物）。他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，因為他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。故此，他理當為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。這大祭司的尊榮，沒有人自取。惟要蒙神所召，像亞倫一樣。如此，基督也不是自取榮耀作大祭司，乃是在乎向他說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你的那一位；就如經上又有一處說：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（來5:1-6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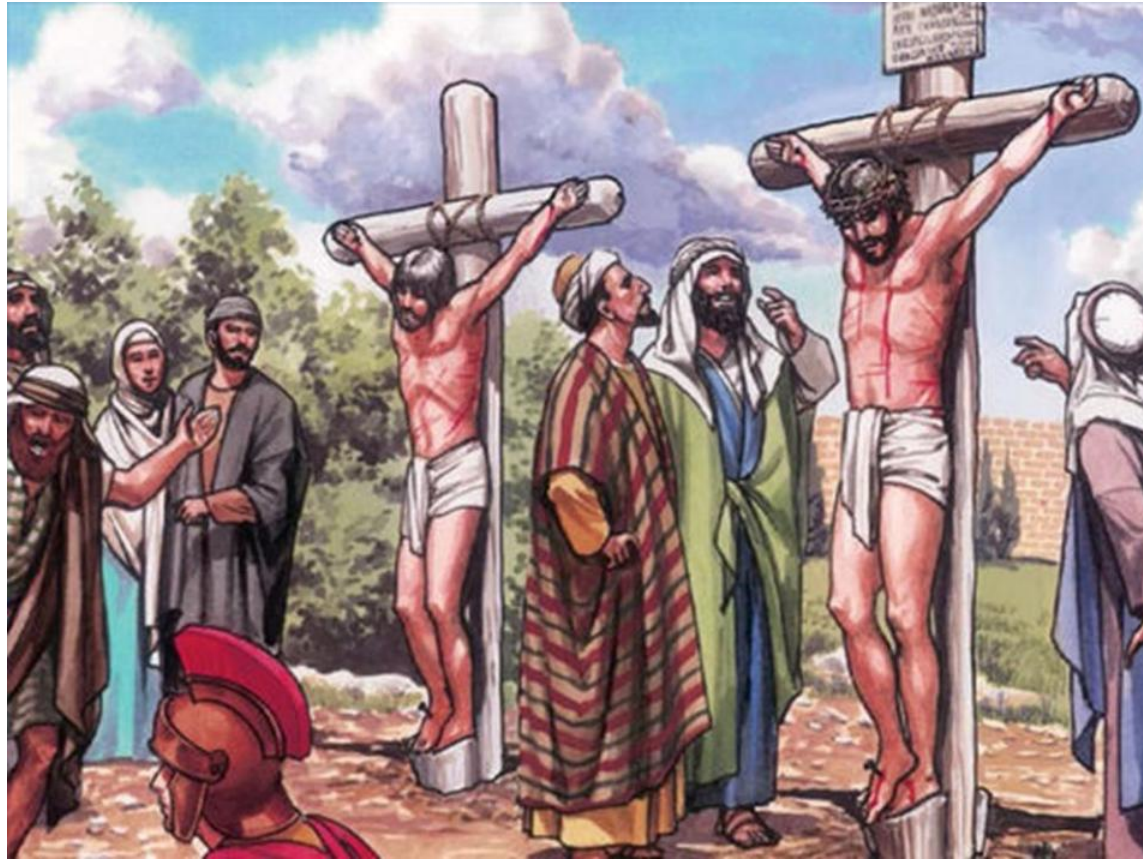
基督在肉體的時候，既大聲哀哭，流淚禱告，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，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。他雖然為兒子，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。他既得以完全，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、並蒙神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稱他為大祭司。(來5:7-10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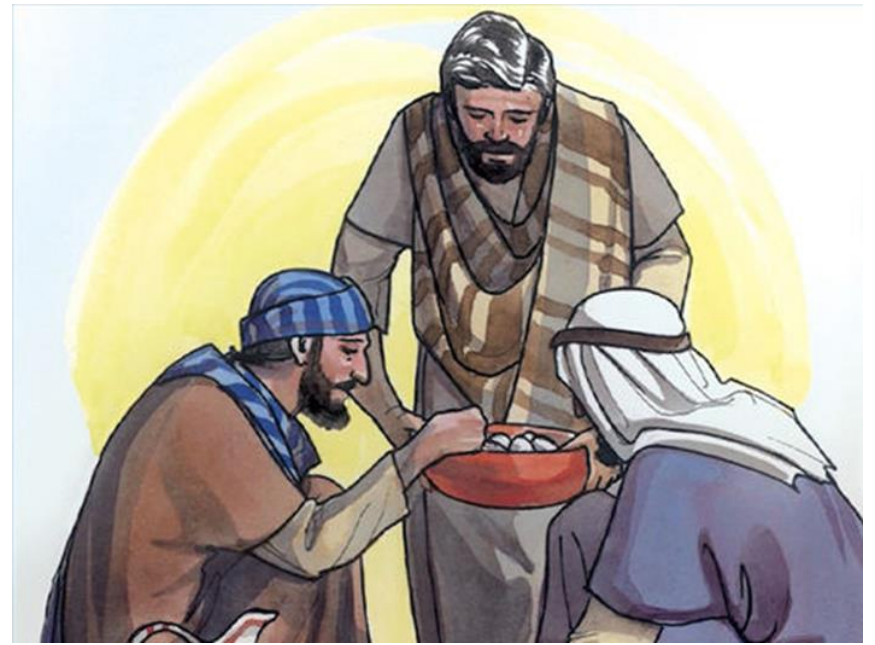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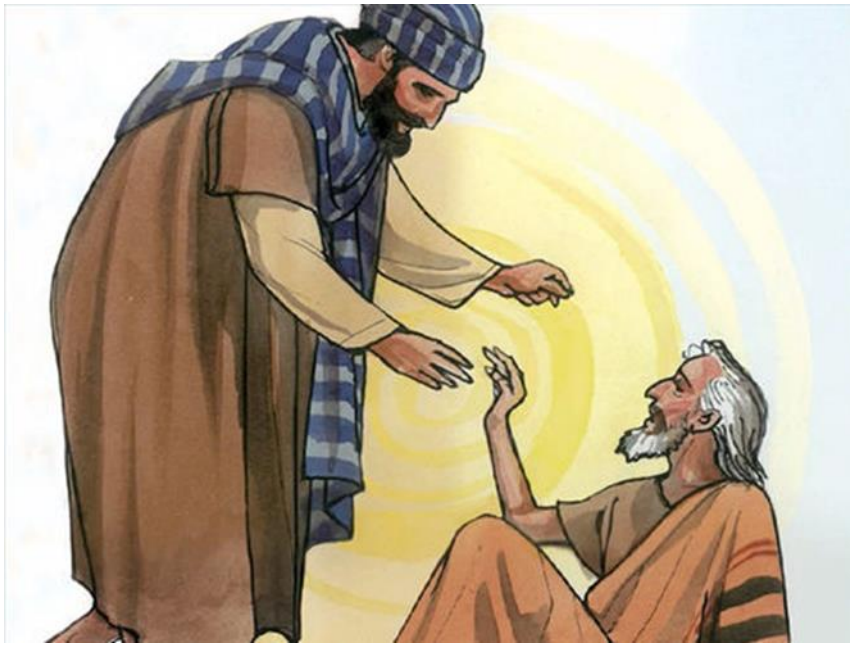
論到麥基洗德，我們有好些話，並且難以解明，因為你們聽不進去。看你們學習的工夫，本該作師傅，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，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，不能吃乾糧的人。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，因為他是嬰孩；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；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(來5:11-14)



所以，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，不必再立根基，就如那懊悔死行，信靠神、各樣洗禮、按手之禮、死人復活，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。神若許我們，我們必如此行。
(來6:1-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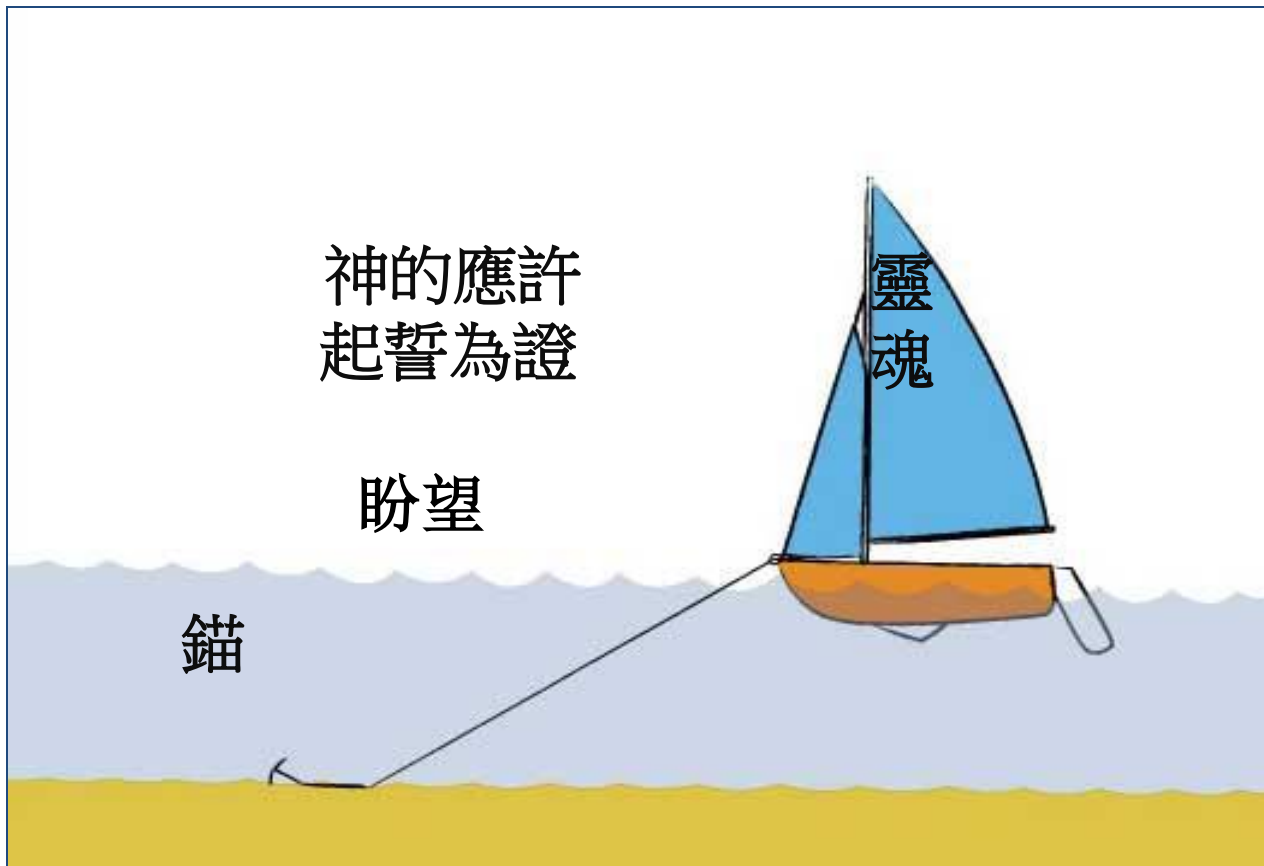
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、嘗過天恩的滋味、又於聖靈有分，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、覺悟來世權能的人，若是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的羞辱他。就如一塊田地，吃過屢次下的雨水，生長菜蔬，合乎耕種的人用，就從神得福；若長荆棘和蒺藜，必被廢棄，近於咒詛，結局就是焚燒。（來6:4-8）



親愛的弟兄們，我們雖是這樣說，卻深信你們的行為強過這些，而且近乎得救。因為神並非不公義，竟忘記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，就是先前伺候聖徒，如今還是伺候。我們願你們各人都顯出這樣的殷勤，使你們有滿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。並且不懈怠，總要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。(來6:9-12)



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，就指著自己起誓，說：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這樣，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，就得了所應許的。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，並且以起誓為實據，了結各樣的爭論。
(來6:13-16)



照樣，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，就起誓為證。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，神決不能說謊，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、持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。我們有這指望，如同靈魂的錨，又堅固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內。作先鋒的耶穌，既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，就為我們進入幔內。

(來6:17-20)



這麥基洗德就是撒冷王，又是至高神的祭司，本是長遠為祭司的。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，就迎接他，給他祝福。亞伯拉罕也將自己所得來的，取十分之一給他。他頭一個名翻出來就是仁義王，他又名撒冷王，就是平安王的意思。他無父，無母，無族譜，無生之始，無命之終，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。(來7:1-3)



你們想一想，先祖亞伯拉罕將自己所攜來上等之物取十分之一給他，這人是何等尊貴呢！那得祭司職任的利未子孫，領命照例向百姓取十分之一，這百姓是自己的弟兄，雖是從亞伯拉罕身（原文是腰）中生的，還是照例取十分之一；獨有麥基洗德，不與他們同譜，倒收納亞伯拉罕的十分之一，為那蒙應許的亞伯拉罕祝福。（來7:4-6）



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，這是駁不倒的理。在這裡收十分之一的都是必死的人；但在那裡收十分之一的，有為他作見證的說，他是活的；並且可說那受十分之一的利未，也是藉著亞伯拉罕納了十分之一。因為麥基洗德迎接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利未已經在他先祖的身（原文是腰）中。（來7:7-10）



從前百姓在利未人祭司職任以下受律法，倘若藉這職任能得完全，又何用另外興起一位祭司，照麥基洗德的等次，不照亞倫的等次呢？祭司的職任既已更改，律法也必須更改。因為這話所指的人本屬別的支派，那支派裡從來沒有一人伺候祭壇。我們的主分明是從猶大出來的；但這支派，摩西並沒有提到祭司。(來7:11-14)



倘若照麥基洗德的樣式，另外興起一位祭司來，我的話更是顯而易見的了。他成為祭司，並不是照屬肉體的條例，乃是照無窮（原文是不能毀壞）之生命的大能。因為有給他作見證的說：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先前的條例，因軟弱無益，所以廢掉了，（律法原來一無所成）就引進了更美的指望；靠這指望，我們便可以進到神面前。（來7:15-19）



再者，耶穌為祭司，並不是不起誓立的。至於那些祭司，原不是起誓立的，只有耶穌是起誓立的；因為那立他的對他說：主起了誓，決不後悔，你是永遠為祭司。既是起誓立的，耶穌就作了更美之約的中保。那些成為祭司的，數日本來多，是因為有死阻隔，不能長久。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，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。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他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他是長遠活著，替他們祈求。(來7:20-25)



像這樣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，原是與我們合宜的。他不像那些大祭司，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，後為百姓的罪獻祭；因為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，就把這事成全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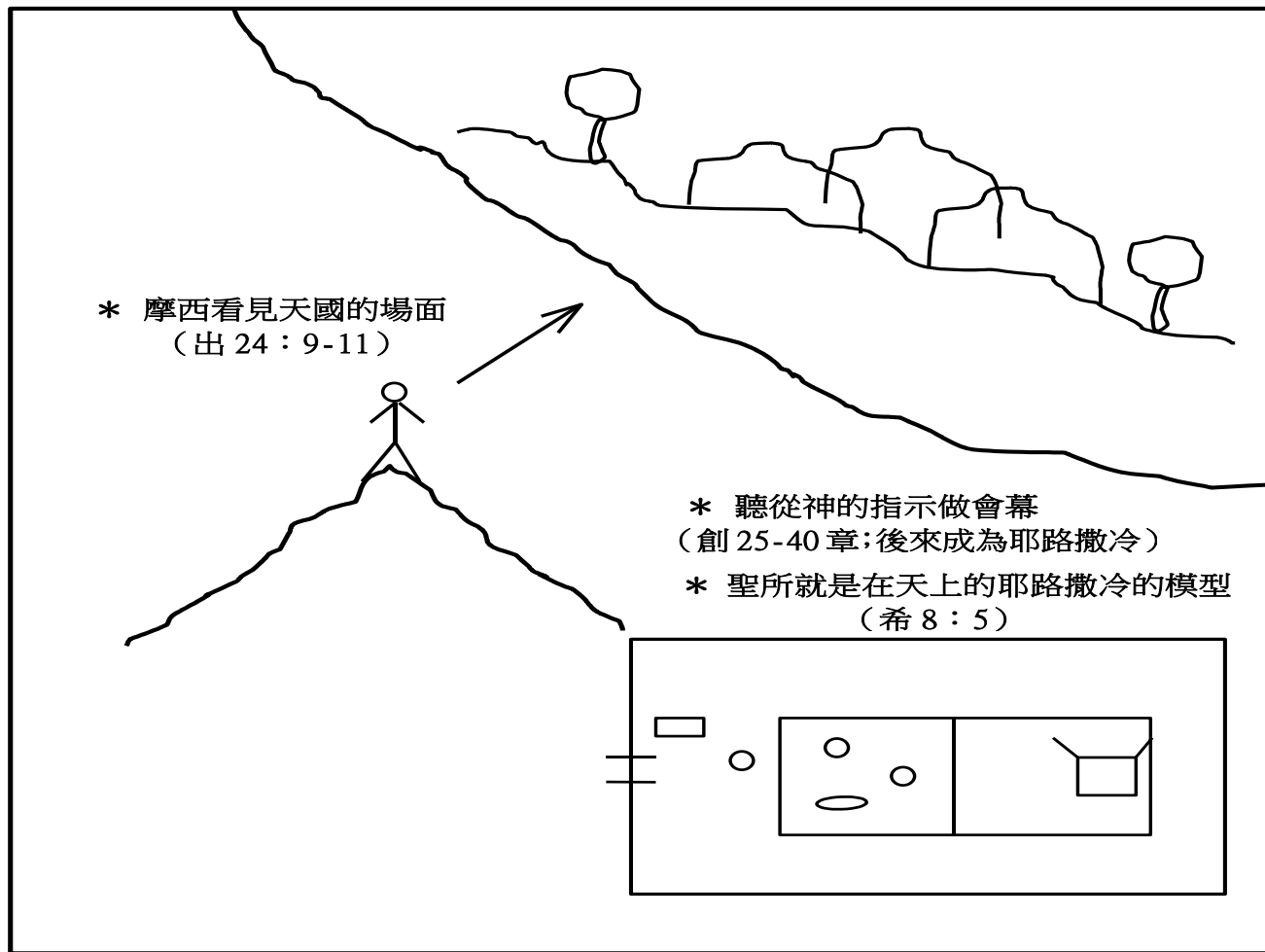
律法本是立軟弱的人為大祭司；但在律法以後起誓的話，是立兒子為大祭司，乃是成全到永遠的。(來7:26-28)

大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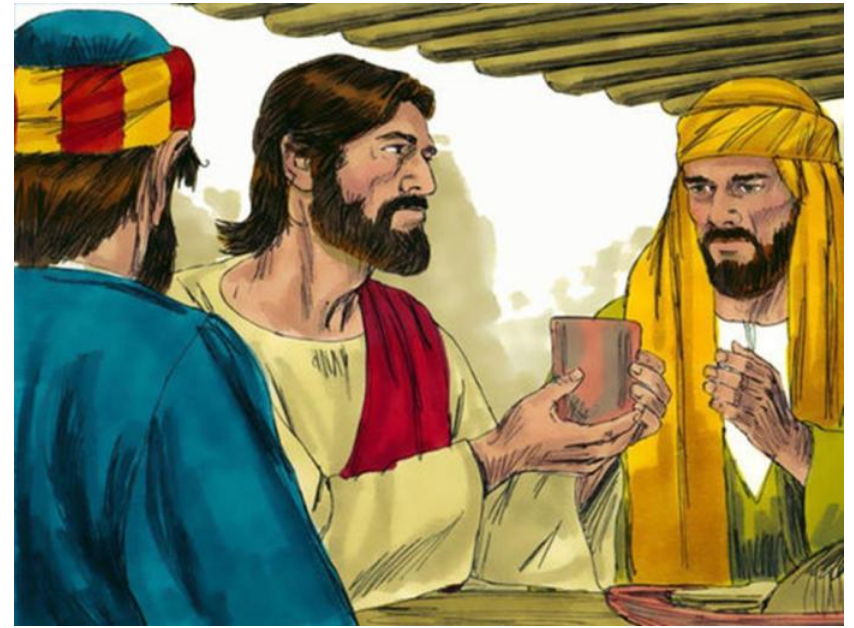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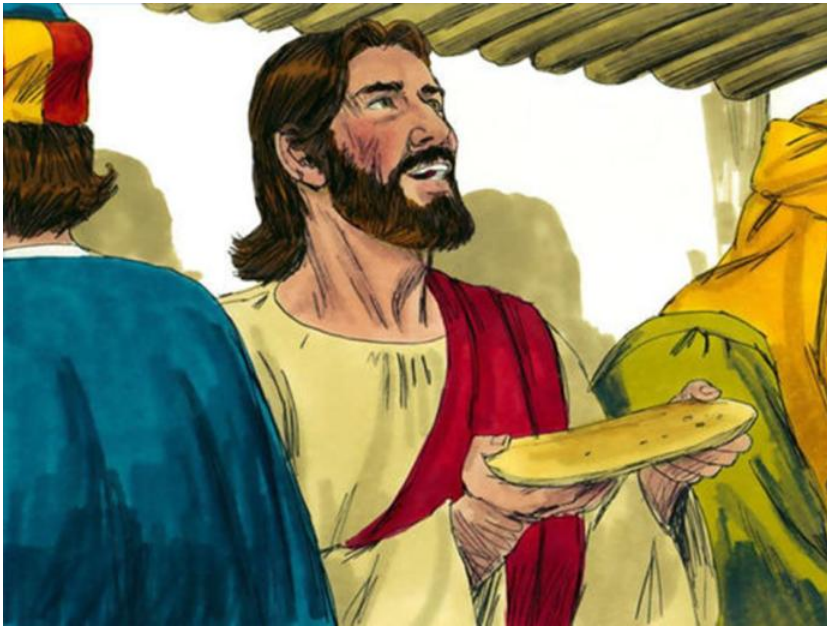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1:1-1:3
-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1:4-10:39
 - A、基督高過天使 1:4-2:18
 -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3:1-4:13
 -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4:14-7:28
 -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8:1-9:28**
 -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10:1-10:39
-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11:1-12:29
-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13:1-13:2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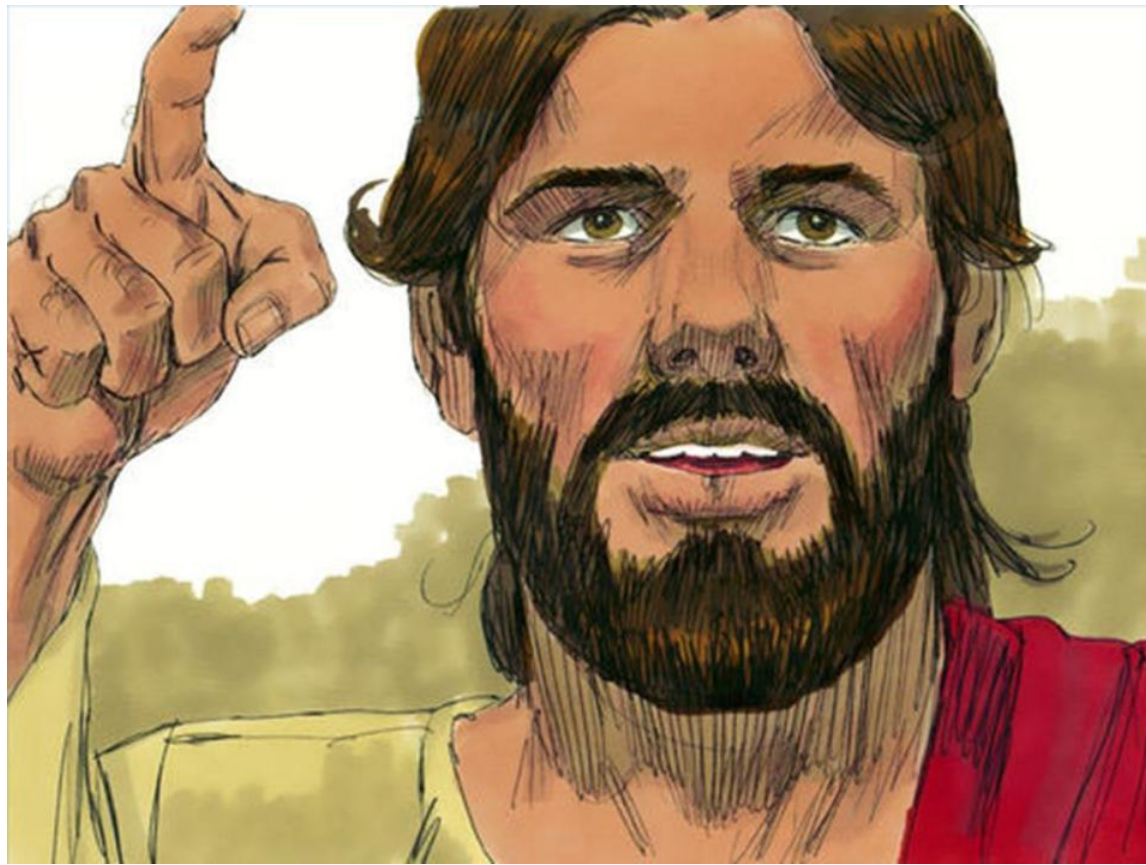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所講的事，其中第一要緊的，就是我們有這樣的大祭司，已經坐在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，在聖所，就是真帳幕裡，作執事；這帳幕是主所支的，不是人所支的。凡大祭司都是為獻禮物和祭物設立的，所以這位大祭司也必須有所獻的。
(來8:1-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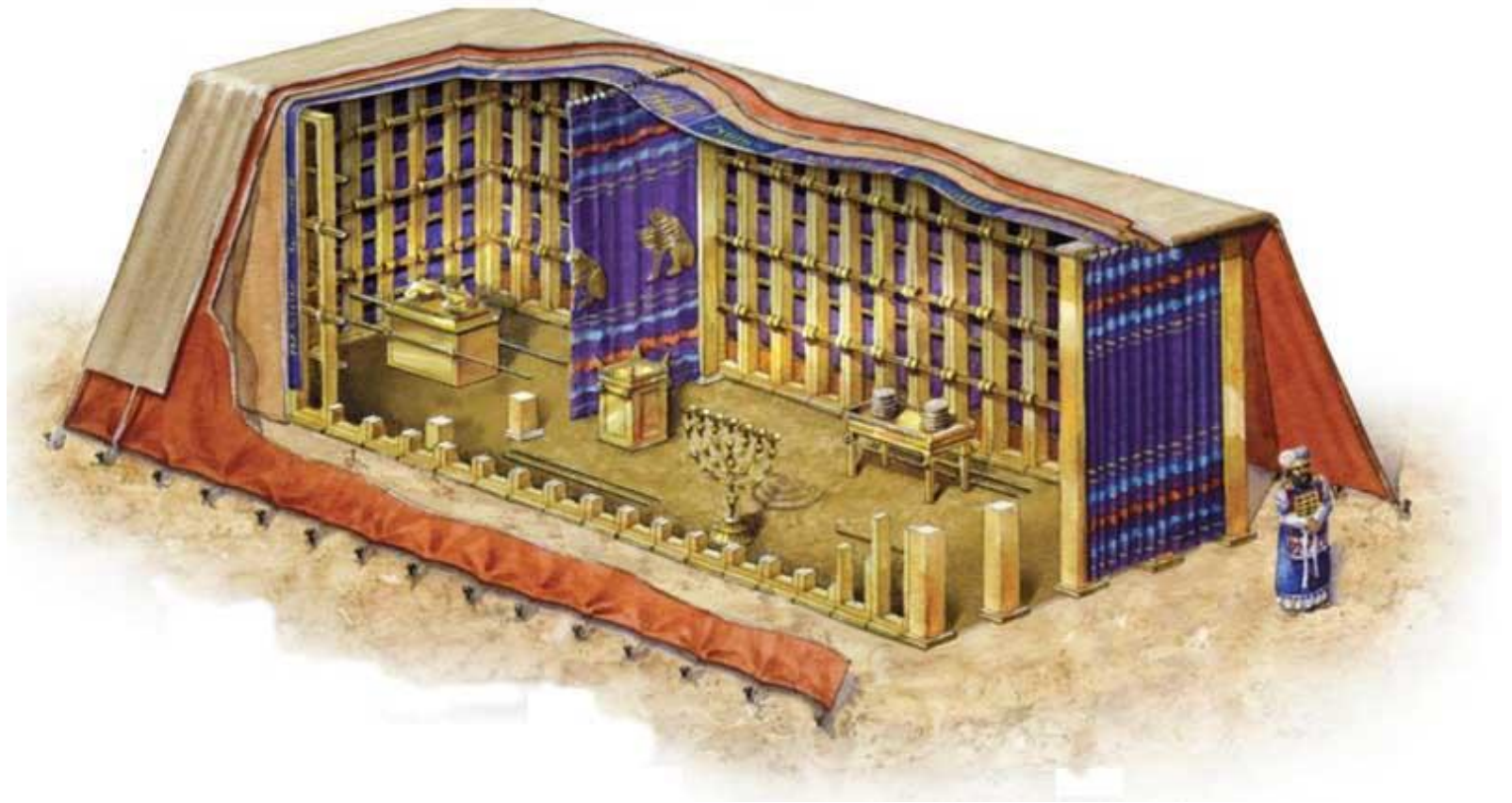
他若在地上，必不得為祭司，因為已經有照律法獻禮物的祭司。他們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狀和影像，正如摩西將要造帳幕的時候，蒙神警戒他，說：你要謹慎，作各樣的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。(來8:4-5)



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，正如他作更美之約的中保；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。那前約若沒有瑕疵，就無處尋求後約了。所以主指責他的百姓說（或作：所以主指前約的缺欠說）：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，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因為他們不恆心守我的約，我也不理他們。這是主說的。（來8:6-9）



主又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；我要作他們的神；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他們不用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，說：你該認識主；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，都必認識我。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，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。既說新約。就以前約為舊了；但那漸舊漸衰的，就必快歸無有了。(來8:10-13)



原來前約有禮拜的條例和屬世界的聖幕。因為有預備的帳幕，頭一層叫做聖所，裡面有燈臺、桌子，和陳設餅。第二幔子後又有一層帳幕，叫做至聖所，有金香爐（或作：壇），有包金的約櫃，櫃裡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，並兩塊約版；櫃上面有榮耀基路伯的影罩著施恩（原文作：蔽罪）座。這幾件我現在不能一一細說。（來9:1-5）



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，眾祭司就常進頭一層帳幕，行拜神的禮。至於第二層帳幕，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。聖靈用此指明，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，就著良心說，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這些事，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，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(來9:6-10)



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、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；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（原文是良心）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（來9:11-14）



為此，他作了新約的中保，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凡有遺命必須等到留遺命（遺命：原文與約字同）的人死了；因為人死了，遺命才有效力，若留遺命的尚在，那遺命還有用處嗎？所以，前約也不是不用血立的；因為摩西當日照著律法將各樣誡命傳給眾百姓，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，把牛犢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，又灑在眾百姓身上，說：這血就是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。（來9:15-20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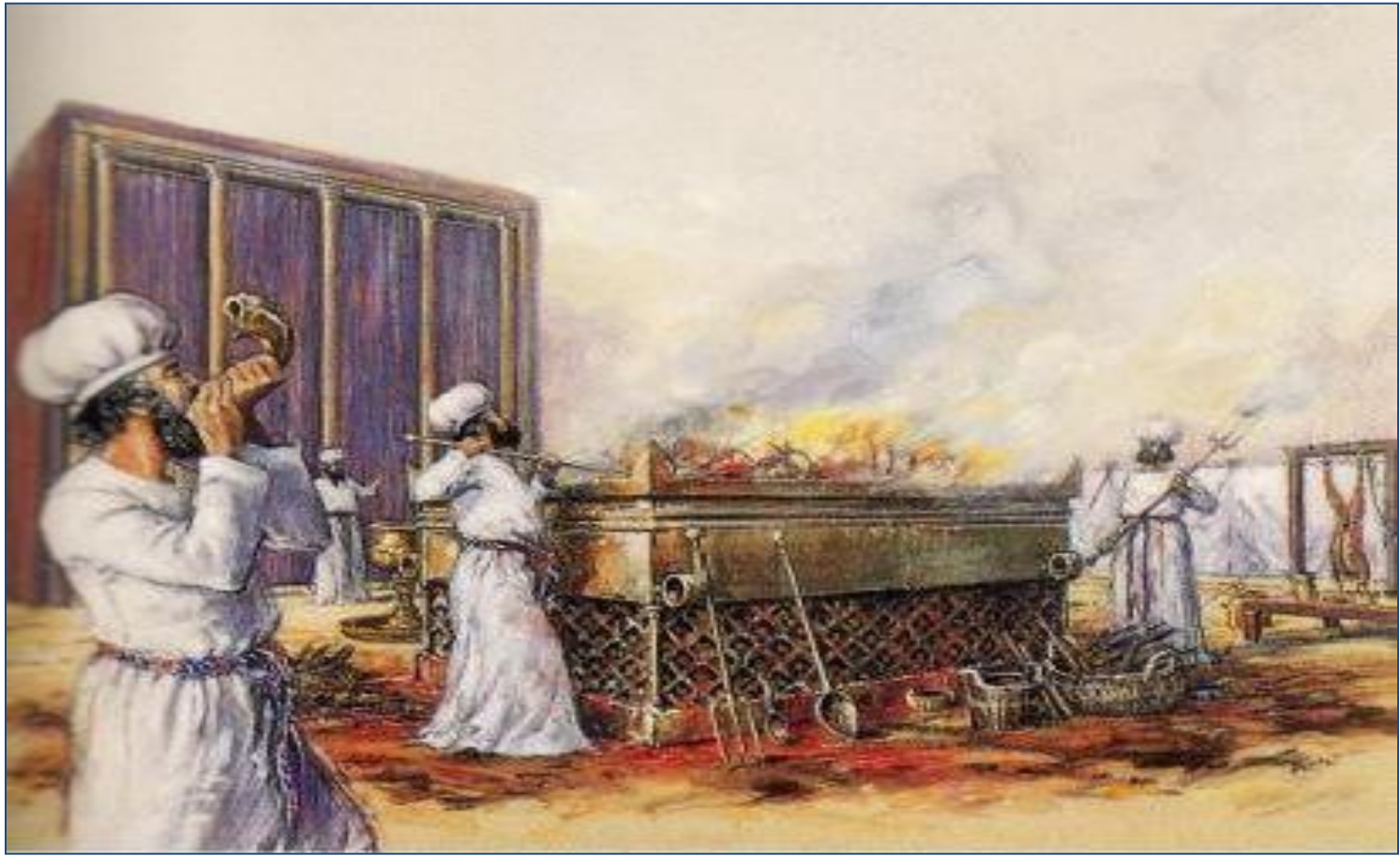
他又照樣把血灑在帳幕和各樣器皿上。按著律法，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；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照著天上樣式作的物件必須用這些祭物去潔淨；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當用更美的祭物去潔淨。因為基督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（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），乃是進了天堂，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；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，像那大祭司每年帶著牛羊的血（牛羊的血：原文作不是自己的血）進入聖所，（來9:21-25）



如果這樣，他從創世以來，就必多次受苦了。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，把自己獻為祭，好除掉罪。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像這樣，基督既然一次被獻，擔當了多人的罪，將來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顯現，並與罪無關，乃是為拯救他們。
(來9:26-28)

大綱

-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1:1-1:3
-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1:4-10:39
 - A、基督高過天使 1:4-2:18
 -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3:1-4:13
 -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4:14-7:28
 -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8:1-9:28
 -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10:1-10:39**
-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11:1-12:29
-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13:1-13:25



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不是本物的真像，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若不然，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嗎？**因為禮拜的人，良心既被潔淨，就不再覺得有罪了。但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來；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，斷不能除罪。**
(來10:1-4)



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：神啊，祭物和禮物是你不願意的；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。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。那時我說：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以上說：祭物和禮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意的，也是你不喜歡的（這都是按著律法獻的）；後又說：我來了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，為要立定在後的。（來10:5-9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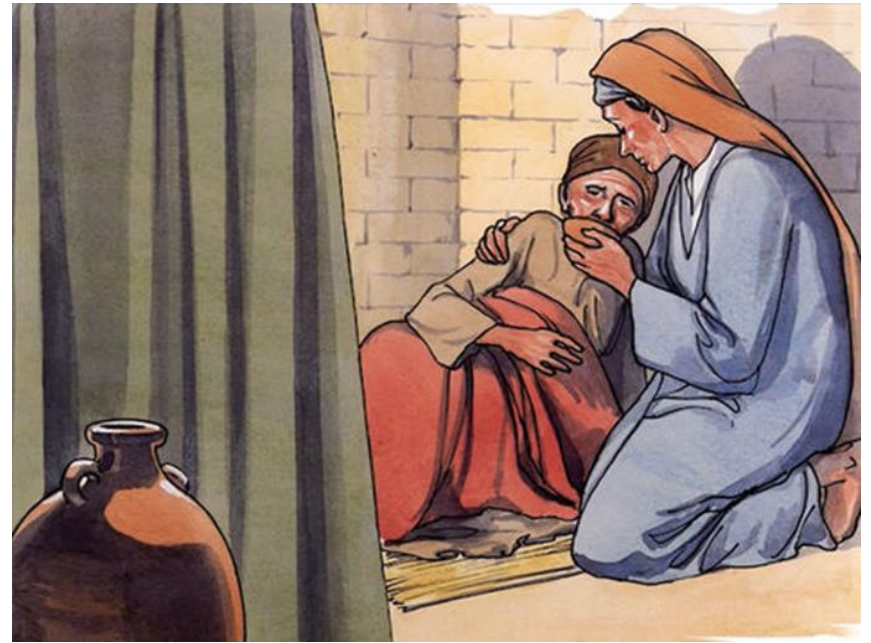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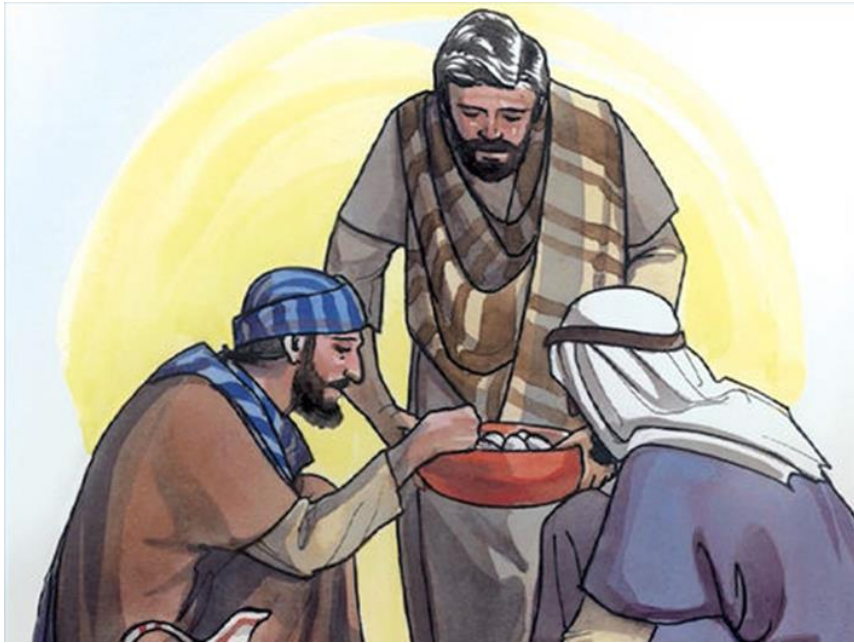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憑這旨意，靠耶穌基督，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，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，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。從此，等候他仇敵成了他的腳凳。因為他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(來10:10-14)



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；因為他既已說過：主說：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，又要放在他們的裡面。以後就說：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。這些罪過既已赦免，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(來10:15-18)



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。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！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，身體用清水洗淨了，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；（來10:19-22）



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，不至搖動，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。又要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。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，倒要彼此勸勉，既知道（原文是看見）那日子臨近，就更當如此。（來10:23-25）



因為我們得知真道以後，若故意犯罪，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；惟有戰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眾敵人的烈火。人干犯摩西的律法，憑兩三個見證人，尚且不得憐恤而死，何況人踐踏神的兒子，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，又褻慢施恩的聖靈，你們想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！因為我們知道誰說：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；又說：主要審判他的百姓。落在永生神的手裡，真是可怕的！（來10:26-31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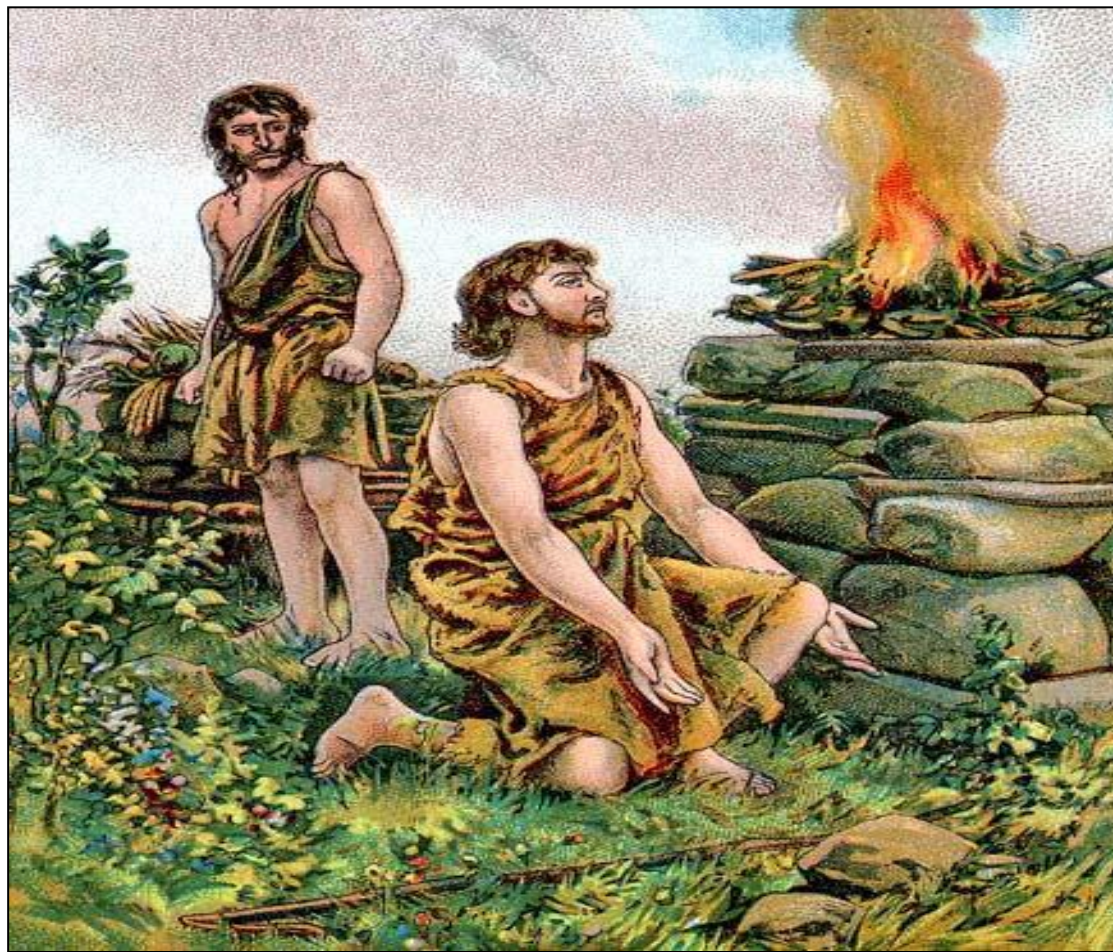
你們要追念往日，蒙了光照以後所忍受大爭戰的各樣苦難：一面被毀謗，遭患難，成了戲景，叫眾人觀看；一面陪伴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。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，並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，也甘心忍受，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。所以，你們不可丟棄勇敢的心；存這樣的心必得大賞賜。(來10:32-35)



你們必須忍耐，使你們行完了神的旨意，就可以得著所應許的。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，那要來的就來，並不遲延；只是義人（有古卷：我的義人）必因信得生。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。我們卻不是退後人沉淪的那等人，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。（來10:36-39）

大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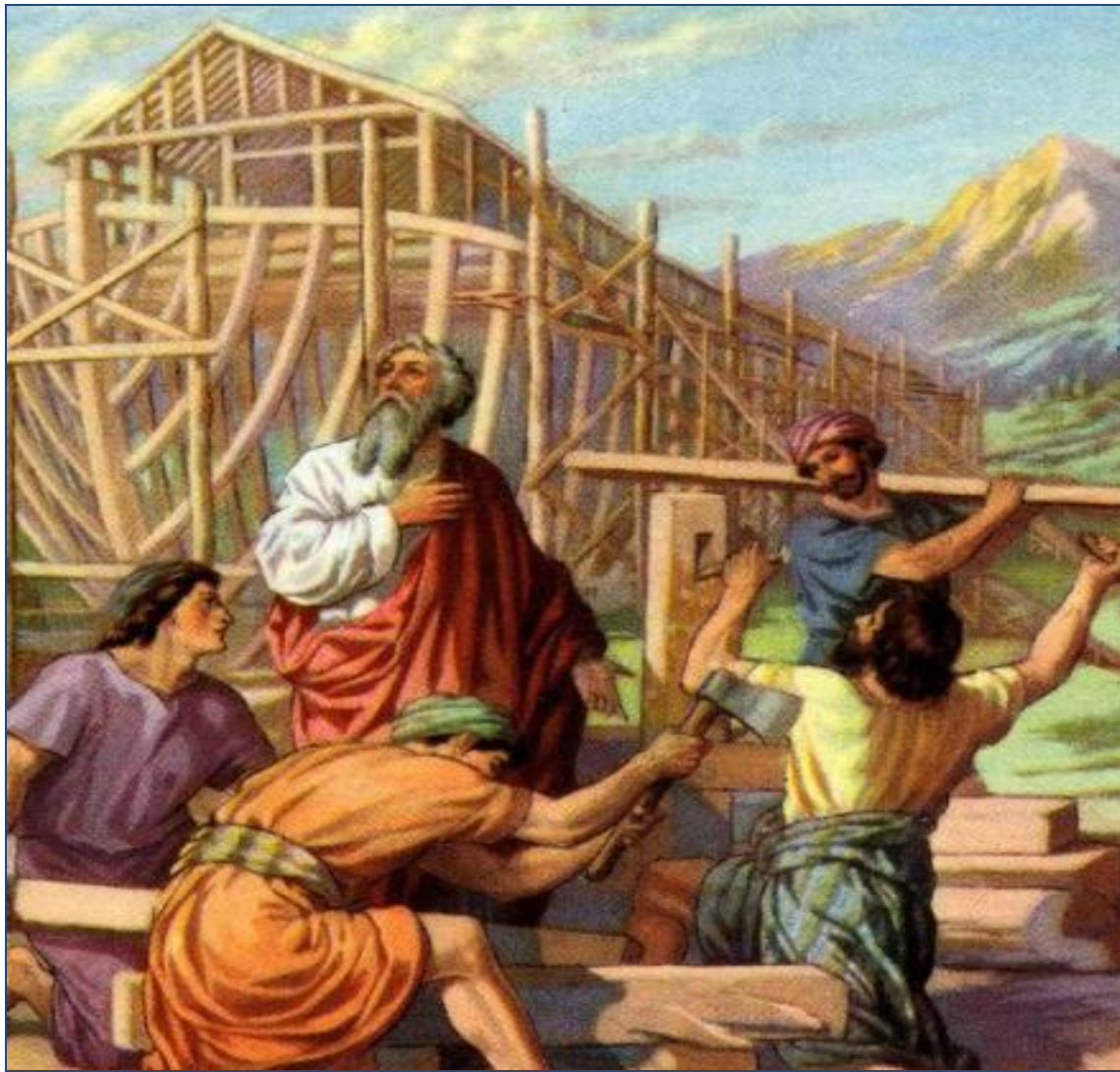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1:1-1:3
-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1:4-10:39
 - A、基督高過天使 1:4-2:18
 -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3:1-4:13
 -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4:14-7:28
 -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8:1-9:28
 -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10:1-10:39
-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11:1-12:29
-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13:1-13:25



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。我們因著信，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；這樣，所看見的，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。亞伯因著信，獻祭與神，比該隱所獻的更美，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，就是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。他雖然死了，卻因這信，仍舊說話。(來11:1-4)



以諾因著信，被接去，不至於見死，人也找不著他，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；只是他被接去以先，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。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；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，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。
(來11:5-6)



挪亞因著信，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，動了敬畏的心，預備了一隻方舟，使他全家得救。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，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。(來11:7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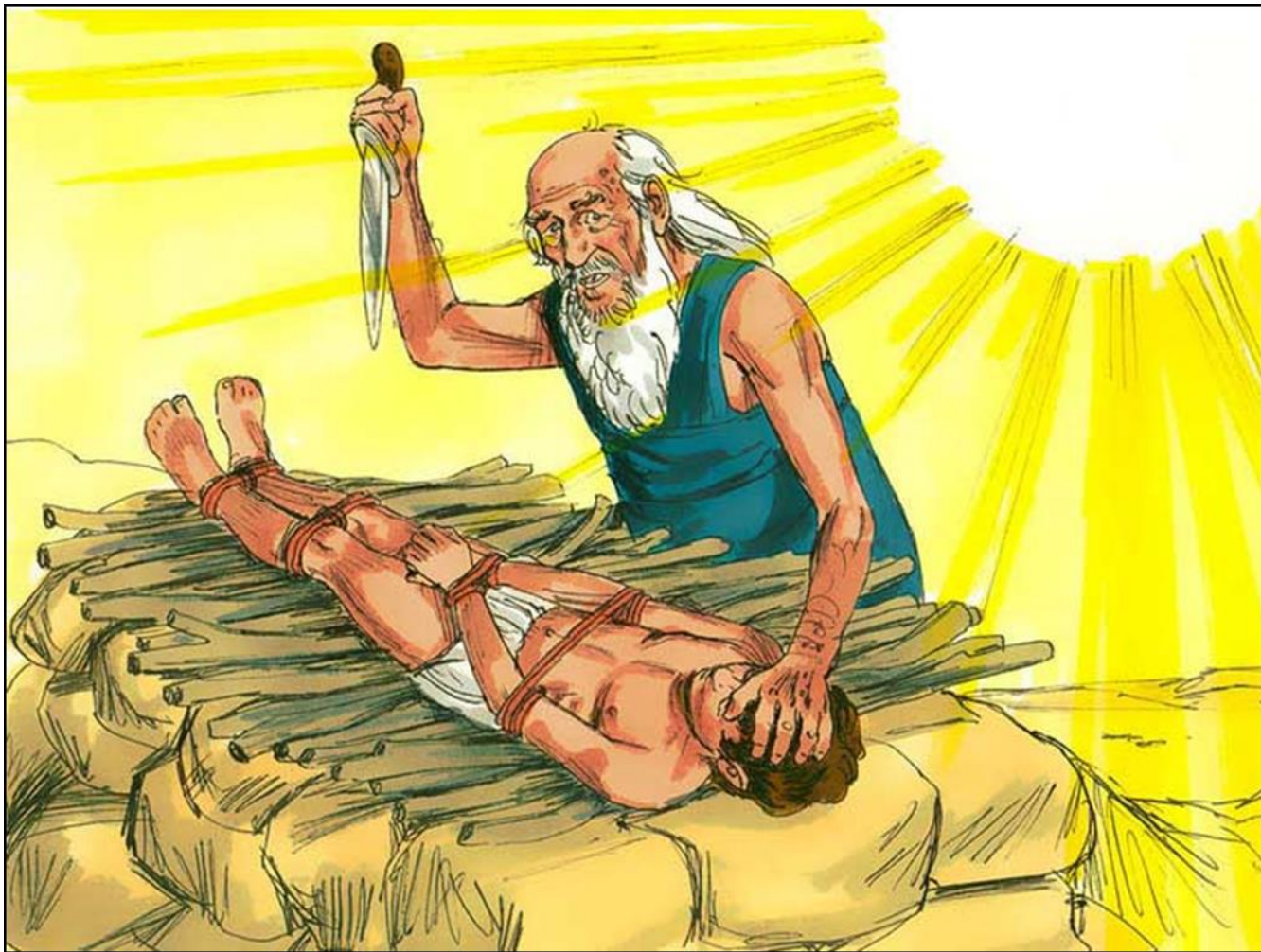
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，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；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往哪裡去。他因著信，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，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，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、雅各一樣。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。(來11:8-10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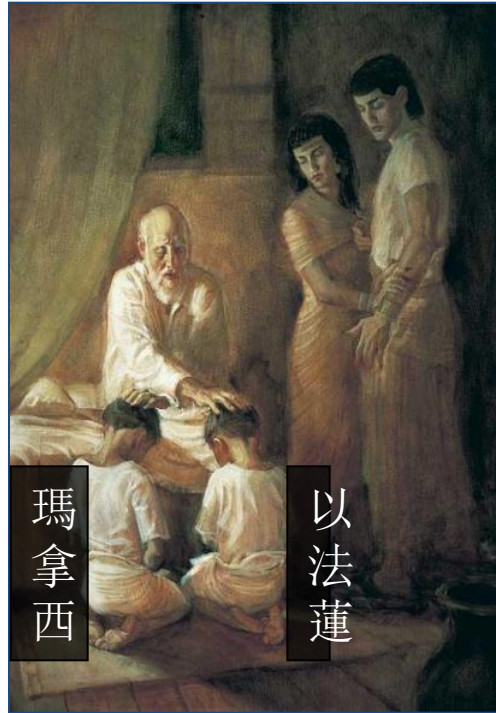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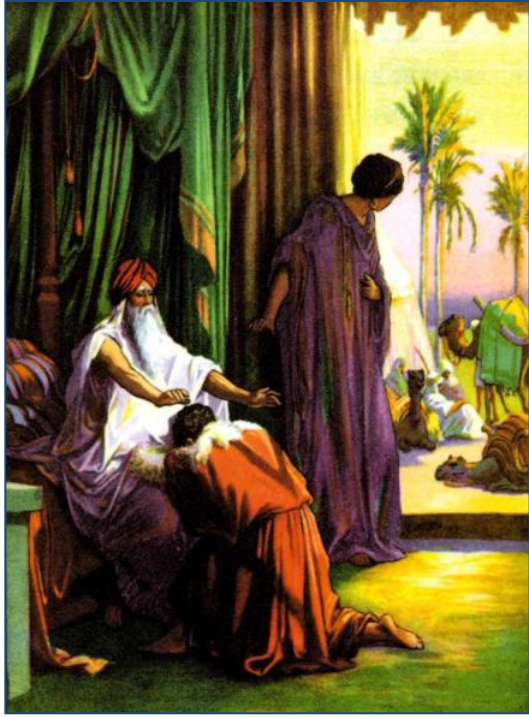
因著信，連撒拉自己，雖然過了生育的歲數，還能懷孕，因他以為那應許他的是可信的。所以從一個彷彿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孫，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，海邊的沙那樣無數。(來11:11-12)



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，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；卻從遠處望見，且歡喜迎接，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。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，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。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，就是在天上的。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，並不以為恥，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。
(來11:13-1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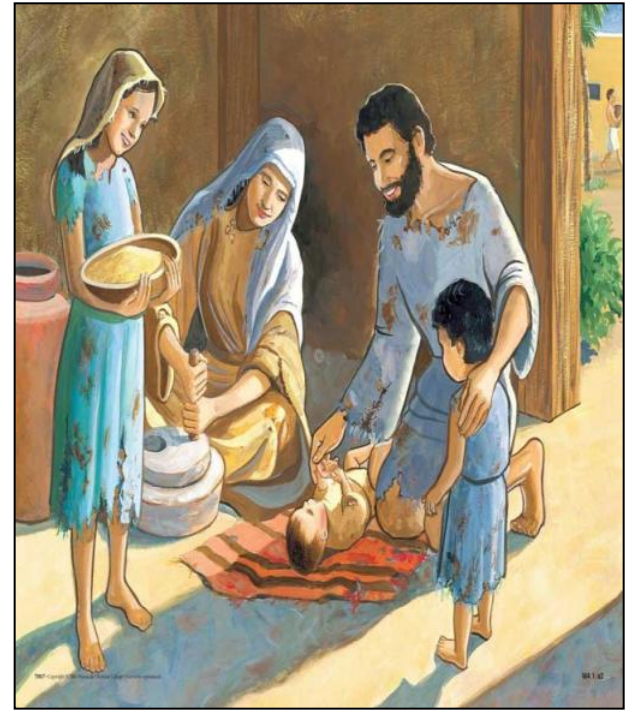


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被試驗的時候，就把以撒獻上；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，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。論到這兒子，曾有話說：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裡復活；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。(來11:17-19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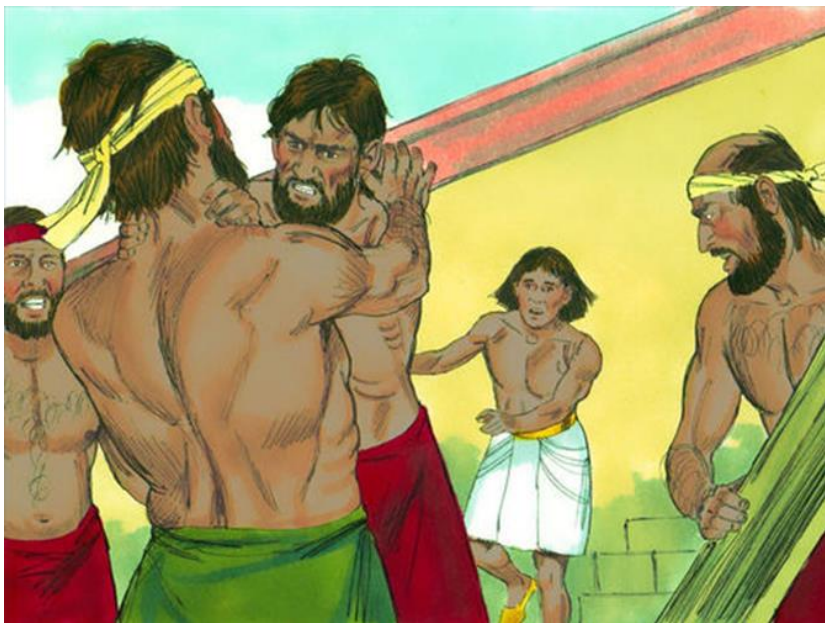


瑪拿西

以法蓮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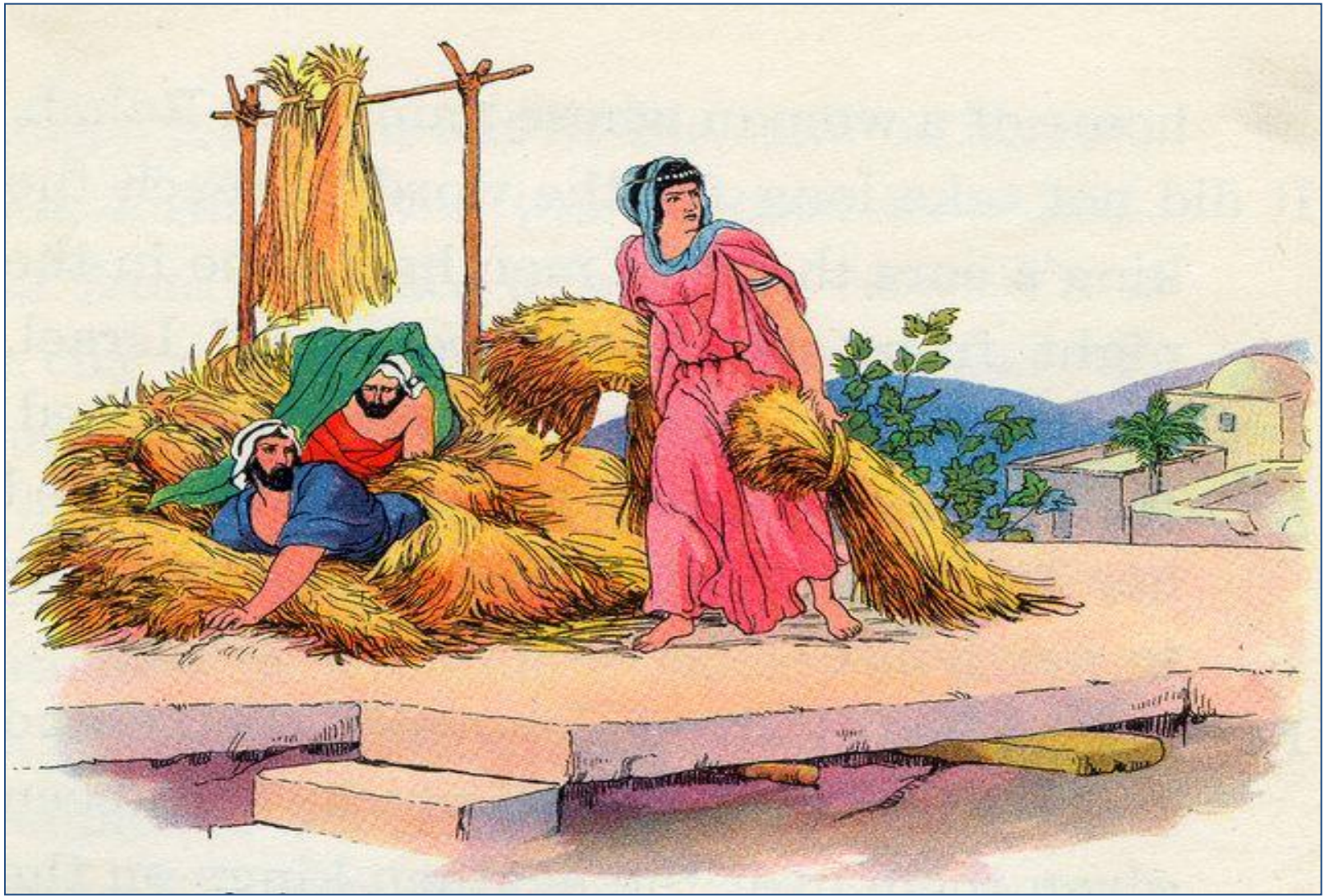
以撒因著信，就指著將來的事給雅各、以掃祝福。雅各因著信，臨死的時候，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，扶著杖頭敬拜神。約瑟因著信，臨終的時候，提到以色列族將來要出埃及，並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。摩西生下來，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，就因著信，把他藏了三個月，並不怕王命。(來11:20-2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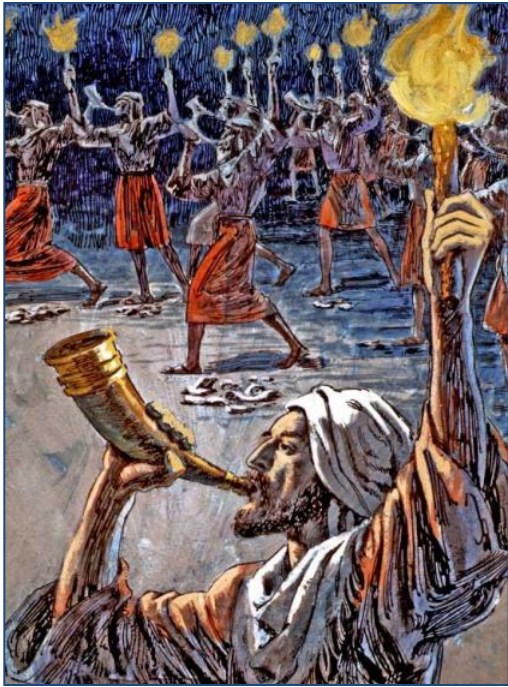
摩西因著信，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，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。他因著信，就離開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為他恆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他因著信，就守（或作：立）逾越節，行灑血的禮，免得那滅長子的臨近以色列人。（來11:24-28）



他們因著信，過紅海如行乾地；埃及人試著要過去，就被吞滅了。
以色列人因著信，圍繞耶利哥城七日，城牆就倒塌了。
(來11:29-30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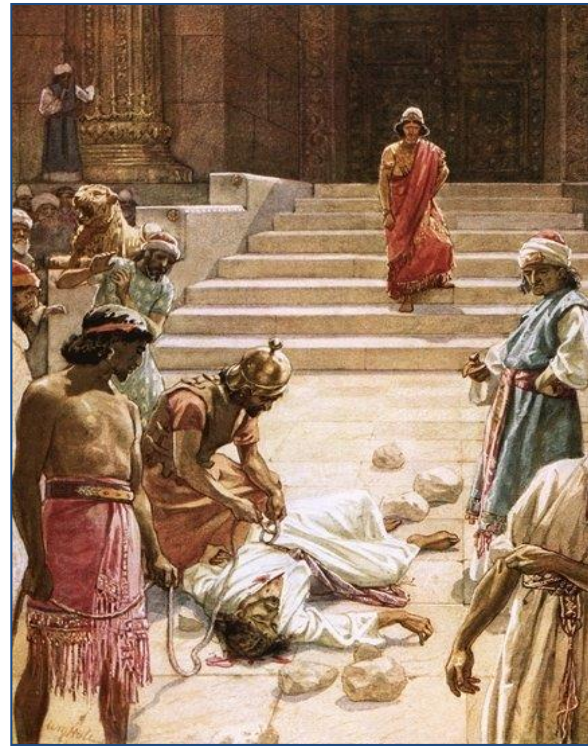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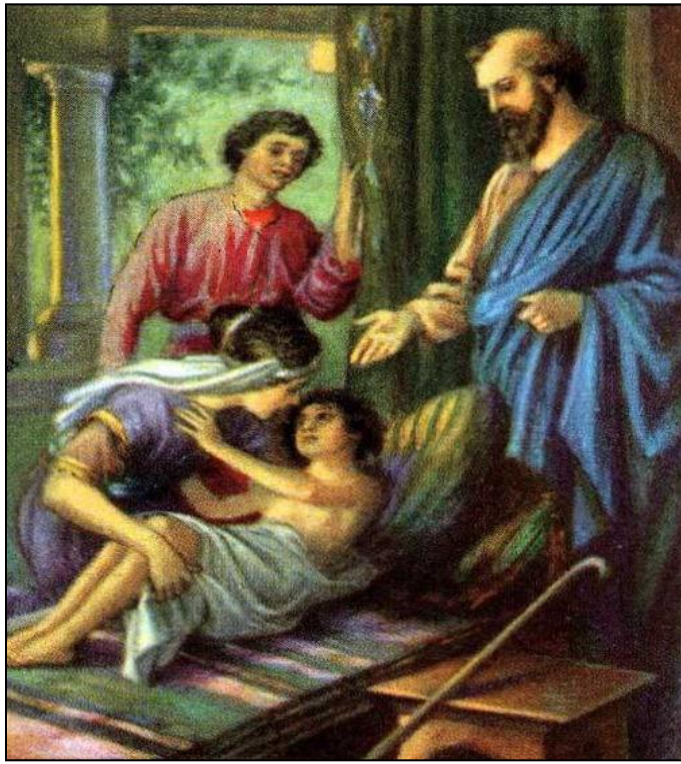
妓女喇合因著信，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，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。(來11:31)



我又何必再說呢？若要一一細說，基甸、巴拉、參孫、耶弗他、大衛、撒母耳，和眾先知的事，時候就不夠了。他們因著信，制伏了敵國，行了公義，得了應許，堵了獅子的口，滅了烈火的猛勢，脫了刀劍的鋒刃；軟弱變為剛強，爭戰顯出勇敢，打退外邦的全軍。（來11:32）



他們因著信，制伏了敵國，行了公義，得了應許，堵了獅子的口，滅了烈火的猛勢，脫了刀劍的鋒刃；軟弱變為剛強，爭戰顯出勇敢，打退外邦的全軍。(來11:33-34)



有婦人得自己的死人復活。又有人忍受嚴刑，不肯苟且得釋放（原文是贖），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。又有人忍受戲弄、鞭打、捆鎖、監禁、各等的磨煉，被石頭打死，被鋸鋸死，受試探，被刀殺，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，受窮乏、患難、苦害，在曠野、山嶺、山洞、地穴，飄流無定，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。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，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；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，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，就不能完全。（來11:35-40）



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（或作：仰望那將真道創始成終的耶穌）。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（來12:1-2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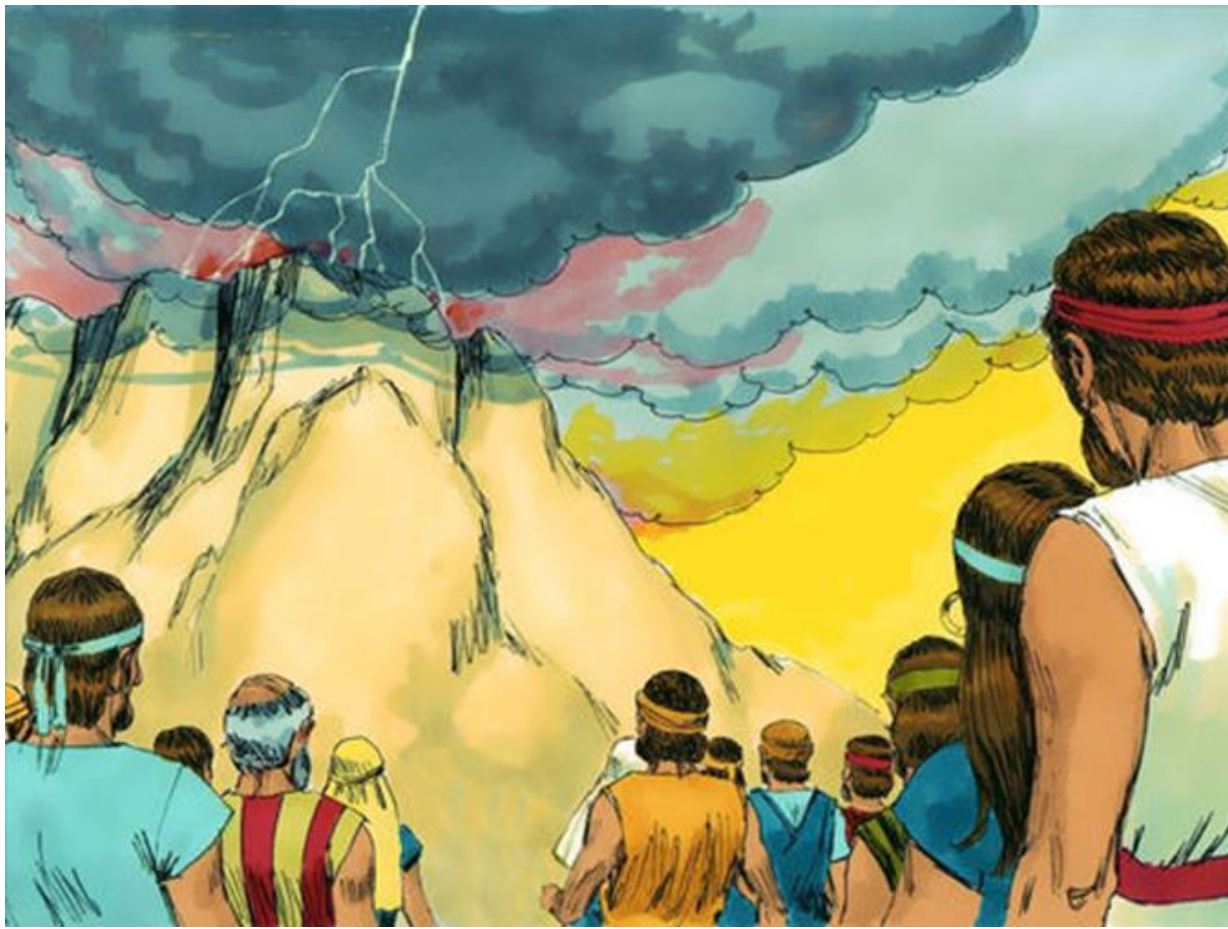
你們又忘了那勸你們如同勸兒子的話，說：我兒，你不可輕看主的管教，被他責備的時候也不可灰心；因為主所愛的，他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你們所忍受的，是神管教你們，待你們如同待兒子。焉有兒子不被父親管教的呢？管教原是眾子所共受的，你們若不受管教，就是私子，不是兒子了。(來12:5-8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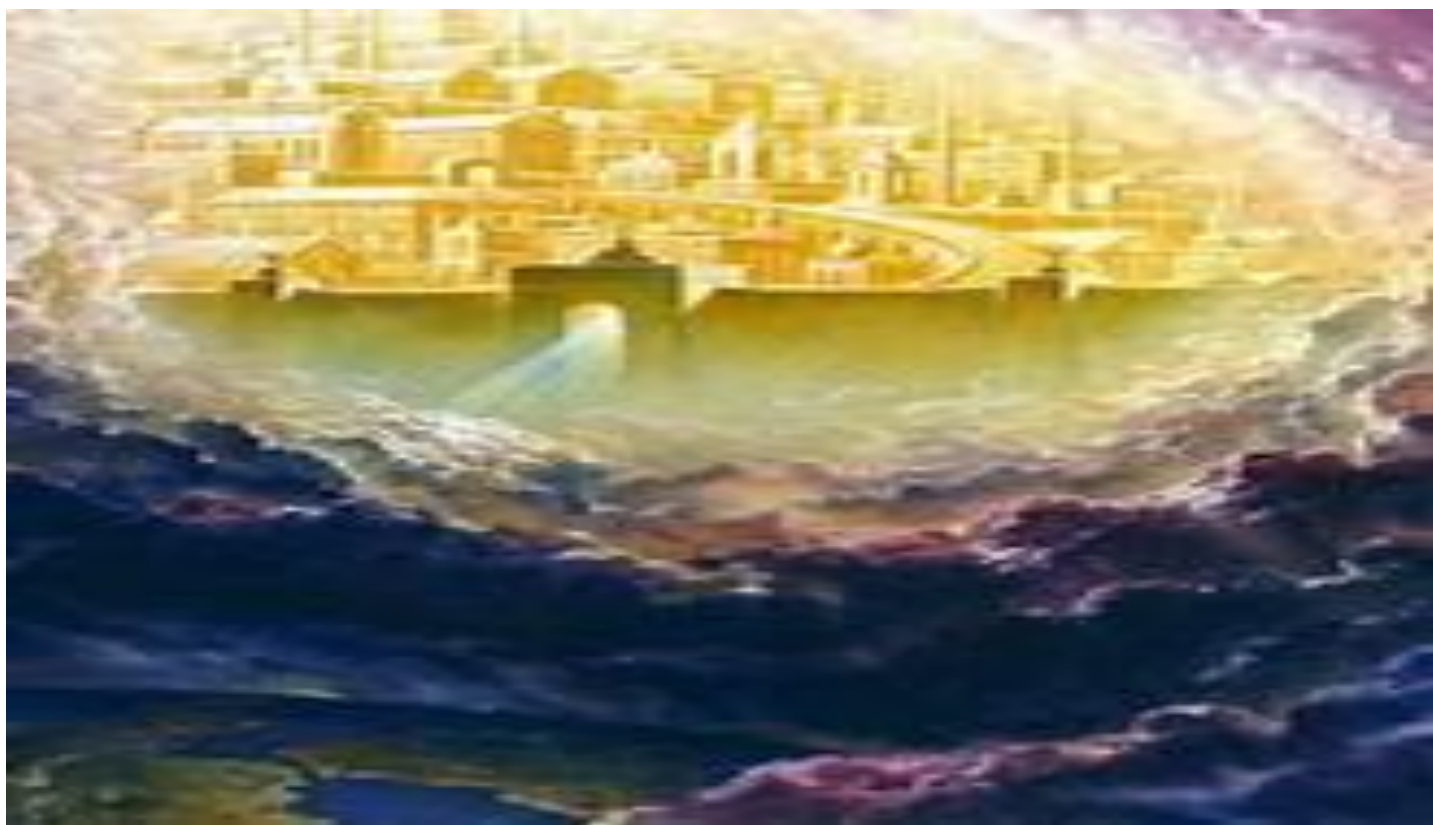
再者，我們曾有生身的父管教我們，我們尚且敬重他，何況萬靈的父，我們豈不更當順服他得生嗎？生身的父都是暫隨己意管教我們；惟有萬靈的父管教我們，是要我們得益處，使我們在他的聖潔上有分。凡管教的事，當時不覺得快樂，反覺得愁苦；後來卻為那經練過的人結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義。所以，你們要把下垂的手、發酸的腿、挺起來；也要為自己的腳，把道路修直了，使瘸子不致歪腳（或作：差路），反得痊癒。（來12:9-13）



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，並要追求聖潔；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又要謹慎，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；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，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；恐怕有淫亂的，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，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。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，竟被棄絕，雖然號哭切求，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回轉。這是你們知道的。
(來12:14-17)



你們原不是來到那能摸的山；此山有火焰、密雲、黑暗、暴風、角聲與說話的聲音。那些聽見這聲音的，都求不要再向他們說話；因為他們當不起所命他們的話，說：靠近這山的，即便是走獸，也要用石頭打死。所見的極其可怕，甚至摩西說：我甚是恐懼戰兢。
(來12:18-21)



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，永生神的城邑，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那裡有千萬的天使，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，有審判眾人的神和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，並新約的中保耶穌，以及所灑的血；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。你們總要謹慎，不可棄絕那向你們說話的。因為，那些棄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尚且不能逃罪，何況我們違背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？(來12:22-25)



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，但如今他應許說：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，還要震動天。這再一次的話，是指明被震動的，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，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。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，就當感恩，照神所喜悅的，用虔誠、敬畏的心事奉神。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。(來12:26-29)

大綱

- 一、引言:基督是神完整的啟示 1:1-1:3
- 二、基督的優越性 1:4-10:39
 - A、基督高過天使 1:4-2:18
 - B、基督高過摩西和約書亞 3:1-4:13
 - C、基督為更美的祭司 4:14-7:28
 - D、基督為更美的約 8:1-9:28
 - E、基督為更美的獻祭 10:1-10:39
- 三、信心是更美的道路 11:1-12:29
- 四、最後的勸勉和結論 13:1-13:2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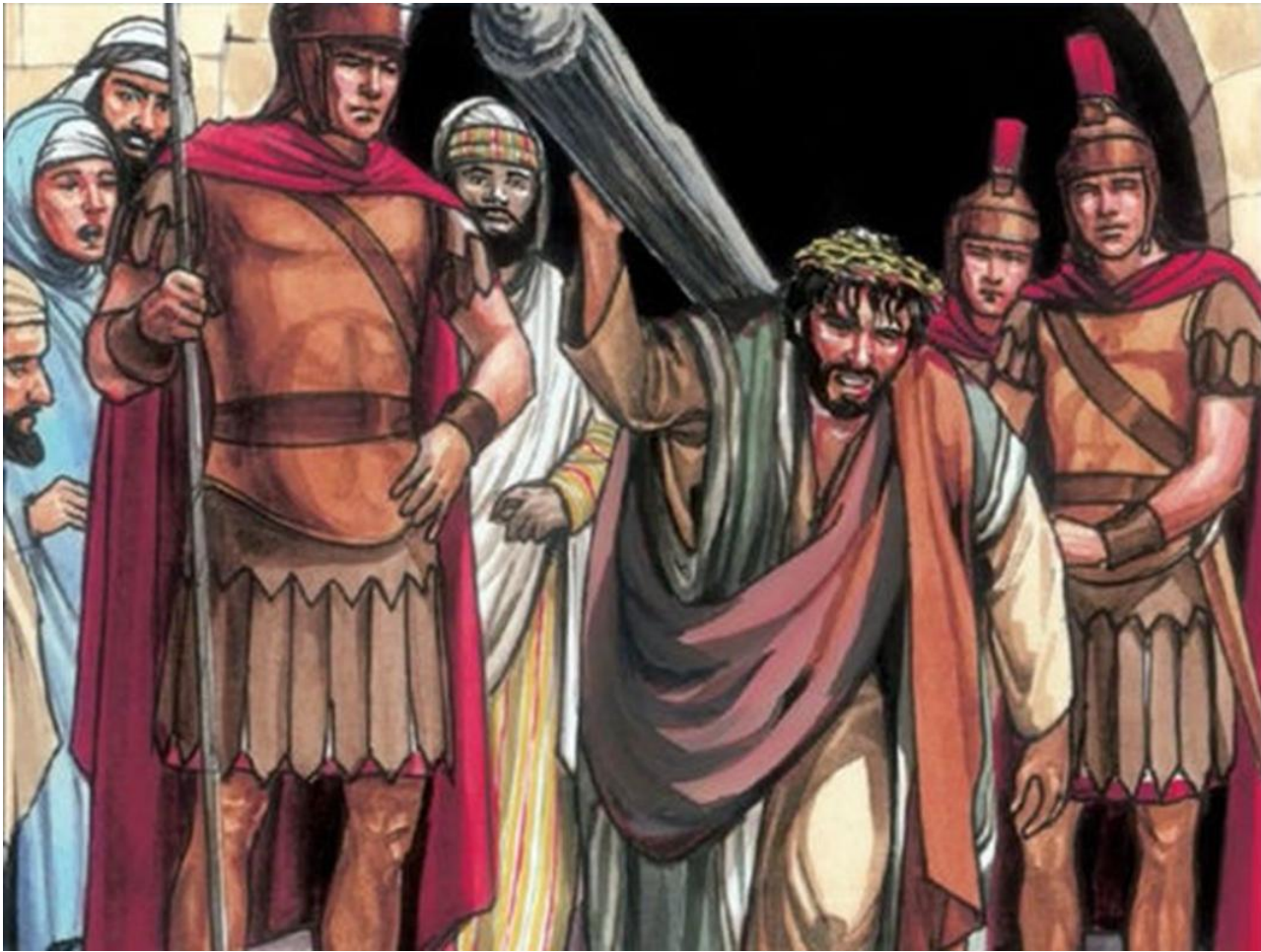
你們務要常存弟兄相愛的心。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；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，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。你們要記念被捆綁的人，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；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，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。
(來13:1-3)



婚姻，人人都當尊重，床也不可污穢；因為苟合行淫的人，神必要審判。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；因為主曾說：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：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；人能把我不怎麼樣呢？（來13:4-6）



從前引導你們、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，你們要想念他們，效法他們的信心，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。耶穌基督，昨日、今日、一直到永遠、是一樣的。你們不要被那諸般怪異的教訓勾引了去；因為人心靠恩得堅固才是好的，並不是靠飲食。那在飲食上專心的從來沒有得著益處。(來13:7-9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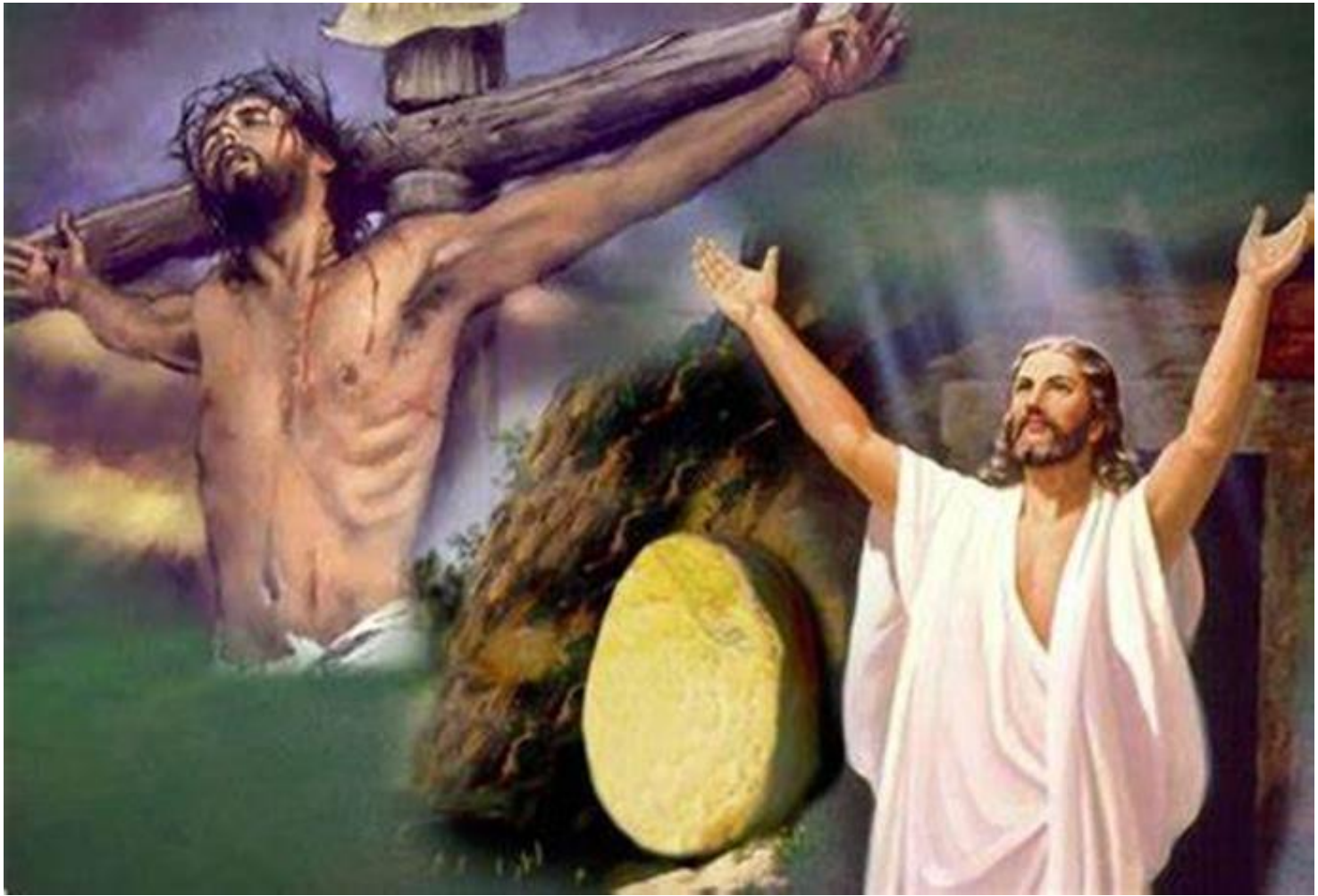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有一祭壇，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帳幕中供職的人不可同吃的。原來牲畜的血被大祭司帶入聖所作贖罪祭；牲畜的身子被燒在營外。所以，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，也就在城門外受苦。這樣，我們也當出到營外，就了他去，忍受他所受的凌辱。(來13:10-13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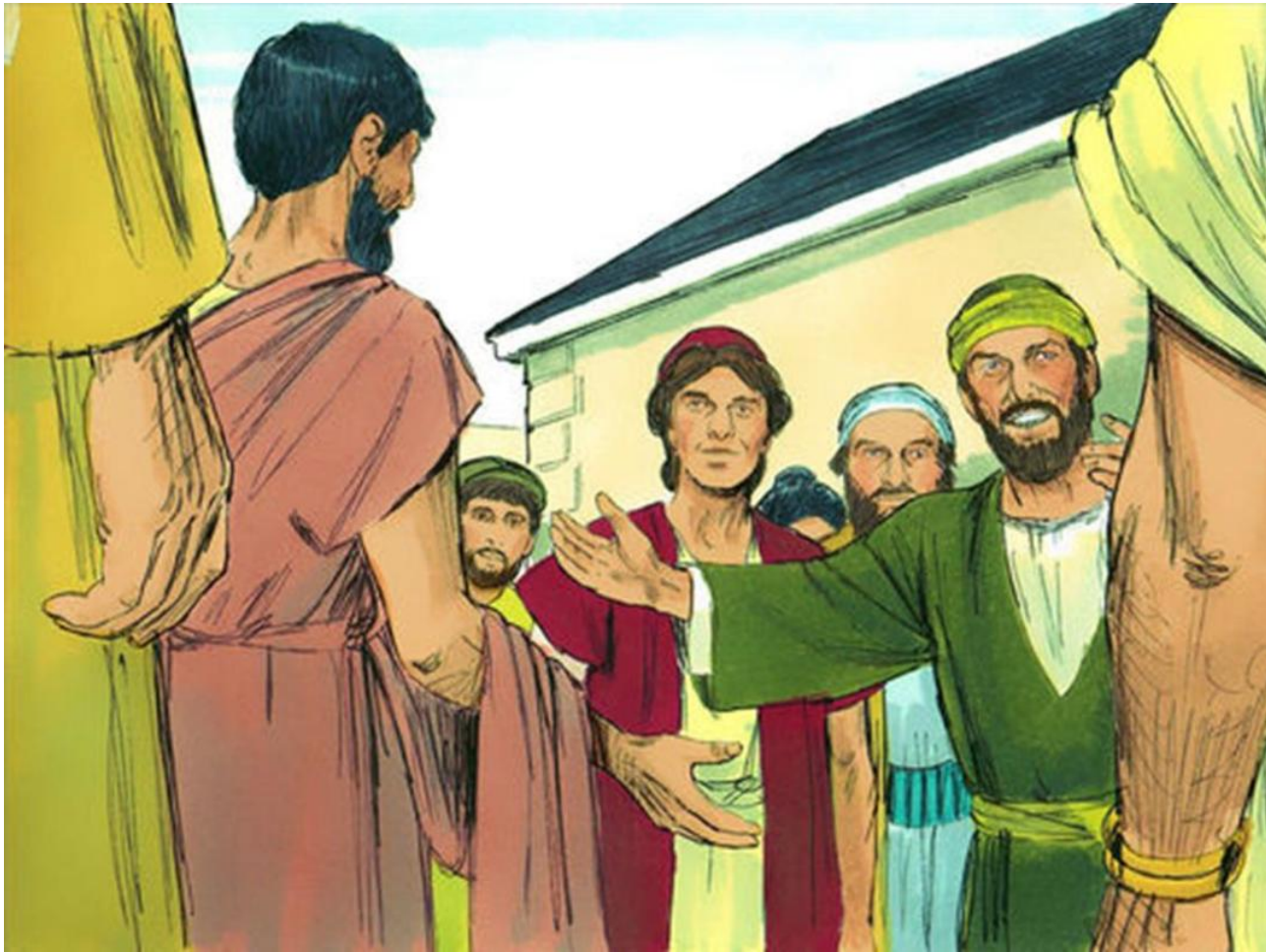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在這裡本沒有常存的城，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。我們應當靠著耶穌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，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。只是不可忘記行善和捐輸的事；因為這樣的祭，是神所喜悅的。
(來13:14-16)



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，且要順服；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警醒，好像那將來交帳的人。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，不致憂愁；若憂愁就於你們無益了。請你們為我們禱告，因我們自覺良心無虧，願意凡事按正道而行。我更求你們為我禱告，使我快些回到你們那裡去。(來13:17-19)



但願賜平安的神，就是那憑永約之血、使群羊的大牧人-我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神，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，叫你們遵行他的旨意；又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裡行他所喜悅的事。願榮耀歸給他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（來13:20-21）



弟兄們，我略略寫信給你們，望你們聽我勸勉的話。你們該知道，我們的兄弟提摩太已經釋放了；他若快來，我必同他去見你們。請你們問引導你們的諸位和眾聖徒安。從義大利來的人也問你們安。願恩惠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！(來13:22-25)

參考資料

和合本聖經

台灣聖經公會授權

- 天國門徒訓練講義
- 免費聖經圖片
- 聖經簡報站
- 畫說聖經